

十四、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9 時)

市政總質詢

(吳議員銘賜、陸議員淑美、李議員順進、林議員民傑)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始開會。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由吳議員銘賜質詢，時間 45 分鐘。

吳議員銘賜：

首先要感謝市長「菊姊」在上個月 19 日邀請行政院長林全來到大林蒲和鄉親面對面座談，針對大林蒲遷村的案件聆聽鄉親的心聲。在這裡要向市長報告，大多數大林蒲的鄉親都贊成遷村，我那天也有去聽，都發局也很用心，針對所有建物 and 土地，有去進行測量，也有去了解，我相信中央也會制定一套很好的機制和辦法，讓大林蒲的鄉親父老能夠接受。不過本席在這裡要替大林蒲鄉親發聲，遷村必須按照原來的土地一坪換一坪，這樣比較公平，畢竟大林蒲鄉親已經在那裡受到工業以及空氣污染三、四十年，這點要求我覺得並不過份。

那天有位鄉親提到，如果要吸毒都不用去買毒，只要搬來大林蒲就可以吸到毒了。所以本席在這裡要求衛生局，對於大林蒲所有鄉親，是不是應該全部免費幫他們做檢康檢查？讓他們對於自己的身體健康有所了解。

在這裡，我也發現在紅毛港遷村之後，從民國 100 年開始，有很多幽靈人口透過不合法的手段將戶籍遷到大林蒲，等著領遷村補償，我覺得像這種人，一毛錢也不要給他。

在一年多前，有一位大林蒲鄉親來找我，他說他兒子欠人家 20 萬元，他有一間房子，那間房子是用自己的土地蓋的，沒有申請建照，法院仍將它拍賣，我覺得很奇怪，那個土地是他父親的，他只是將戶籍登記在那間平房，那天書記官去點交時，我也到場關心，我便從頭問起，我說：「大姊，這間房子只是間平房，也沒有建照，你為什麼要標下它？」他竟然跟我說：「議員，我是紅毛港人。」所以這些人就是透過標售，合法把戶籍遷入，我聽了才恍然大悟，原來有這麼多人處心積慮要把戶籍遷到大林蒲。未來中央如果要遷村，我們一定要嚴格把關，如果是幽靈人口，一毛錢也不要給他。主席，麻煩請市長簡單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大林蒲遷村是一個嚴肅的問題，中央政府林全院長首度來到大林蒲，吳議員也有到現場。前後的情形我就不再敘述。最主要的是對於大林蒲遷村，我們也強調一定要比現階段好，因為有 800 多支煙囪對著大林蒲，這個環境已經非常不適合人居住。〔對。〕但是如果遷村，一定要有相對公平的條件，如果大林蒲鄉親有共識、有意願，中央政府也願意和高雄市政府一起推動。剛才吳議員說大林蒲鄉親大多數都有意願，但仍有少數人有不同意見，這少數人如果有不同意見，我們就儘量說服他。但是我說過，遷村的條件，現在都市發展局幕僚作業的部分，到底是一坪換一坪，還是給他一定的金額，讓他自己去找房子，或是幫他蓋，這些都還沒有進入討論。現在市政府能幫中央政府做的就是挨家挨戶去做詳細調查，在調查之前，中央政府和居民討論過後，提出好幾個有利、他們會同意的原則，然後我們再來挨家挨戶徵詢大林蒲鄉親遷村的意見，這樣比較真實。如果只說要遷村，也沒有說明如何遷村，鄉親更不知道要遷去哪裡，我覺得這樣比較空虛。所以我們去做調查時，所有原則、條件都要出來，這些原則和條件，我們當然會和經濟部深入討論，他們如果同意，我們挨家挨戶做調查時，才能夠讓大林蒲鄉親知道，然後接續一步一步來做。

吳議員銘賜：

好，感謝市長。高雄市雖然是台灣第二大都市，但是高雄市民的生活品質和其他偏遠地區相比明顯跟不上，因為高雄市是全台灣污染最嚴重的城市，除了有石化業、重工業戕害人民健康之外，甚至還有三大軍事學校和兵工廠設在高雄市，阻礙都市進步，以鳳山為例，就有陸軍官校、中正預校和步校，這 3 間學校就佔鳳山五分之一的土地，嚴重影響鳳山的發展。最可惡的是，過去國民黨執政、李登輝執政這二十年來，這期間中央政府投資在北台灣的基礎建設將近一兆元，投資在南台灣的基礎建設才 560 億元，相差 20 倍，很明顯的重北輕南。而且重工業、石化業等所有會污染的工業都設在高雄市，污染在高雄，繳稅卻在台北。

高雄人在過去國民黨執政時代就像沒人要的小孩、孤兒，今天本席要請教環保局長，你對高雄市的環保生態了解多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吳議員提到的是污染的問題還是…？

吳議員銘賜：

環保生態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這個問題很廣…。

吳議員銘賜：

簡單回答就好了，我時間不夠。你有很了解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應該是了解，看議員要請教哪一部分。

吳議員銘賜：

局長，你知不知道過去高雄縣曾經發生好幾萬噸汞污泥的事件，你知道嗎？

主席，麻煩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汞污泥的部分是在台塑仁武廠，它運到柬埔寨的數量…。

吳議員銘賜：

你知不知道啦！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知道，民國 88 年的事情。

吳議員銘賜：

好，請教局長，除了汞污泥之外，高雄市每天所產生的有毒工業廢棄物以及醫療廢棄物總共有多少？能不能給我一個明確的數字？主席，麻煩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高雄市的有害廢棄物與醫療廢棄物，有害的部分以目前來說應該是少於 5 萬噸，這是指有害的。

吳議員銘賜：

醫療廢棄物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醫療廢棄物這部分，我手上比較沒有這個資料。

吳議員銘賜：

醫療廢棄物也是屬於環保局管的吧！對不對？那些東西是如何處理？現在都放在什麼地方？都在哪裡處理？麻煩主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如果是一般有害廢棄物，分為可燃與不可燃，可燃的部分，台灣北中南有 3 個焚化爐，分別在桃園、彰濱與高雄大發工業區這裡。如果是不可燃的，一般是用固化的方式，固化之後再做掩埋，目前是這樣。

吳議員銘賜：

我剛才說那幾萬噸的汞污泥現在在什麼地方？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才說的不是幾萬噸的汞污泥，是當時台塑仁武廠所產生的，是 2,400 噸。

吳議員銘賜：

2,400 噸而已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運到柬埔寨。

吳議員銘賜：

其他的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從柬埔寨運回來，又沾附那裡的土回來，所以是 4,000 多噸，後來在台塑仁武廠裡面，他們有一套設備，完全用脫附的方式，已經都處理掉了。

吳議員銘賜：

真的有完全處理掉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處理掉了，這是民國 91 年、92 年審查過的，環保署也有來監督。

吳議員銘賜：

那時你在高雄縣當副局長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那時我在高雄縣是副局長。

吳議員銘賜：

你去過鳥松區大竹里嗎？你知道鳥松區大竹里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鳥松的大竹里嗎？

吳議員銘賜：

對，不知道吧！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應該是在大竹坑那裡，烏松的大竹坑那裡。

吳議員銘賜：

上面有一個大丘園。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知道。

吳議員銘賜：

局長，本席要嚴肅的告訴你，大竹里山上有一個地方叫做大丘園，那裡住了幾十戶人口，那個地方原本是高雄市水質最好、最乾淨的地方，你如果不相信，下午可以帶人和機器去探測，現在整個水質變成黑色，你盛起來聞聞看，臭到不能聞，汞污泥都埋在那裡啦！什麼柬埔寨！你當局長不要整天只會坐在辦公室吹冷氣，你也要追蹤啊！本席現在幫你點出來了，你要馬上處理，去了解是不是像我說的那樣。

高雄市的環保危害已經相當嚴重，這幾年來，內門馬頭山垃圾掩埋場爭議鬧得沸沸揚揚，聽說市政府有意通過掩埋場設置申請，對不對？主席，麻煩局長回答，簡單就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馬頭山垃圾掩埋場正在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今年 7 月 4 日進行第一次審查，即將開始進行…。

吳議員銘賜：

依你看，會不會通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當然要經過審查，會不會通過，要看實際審查的狀況如何。

吳議員銘賜：

局長，請問你的故鄉在哪裡？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的故鄉在大樹區。

吳議員銘賜：

那麼你就是在地的高雄人了，你也應該知道高雄環境被破壞的情形才對，你應該很了解，你還曾經當過高雄縣的環保局副局長，你也很清楚，但是到目前

爲止，我覺得你對環保一點作爲也沒有，難道你不知道破壞高雄市環保生態的都是外地人嗎？他們勾結在地人，把高雄市當成垃圾堆，你是土生土長的高雄人，只有你不知道，大家都知道，全高雄市都知道，我們高雄市原本好山好水，這幾年來被搞得烏煙瘴氣，整個環保生態都被破壞。

馬頭山垃圾掩埋場在過去高雄縣政府時代就被拒絕設立，今天本席要請教局長，馬頭山可以設置掩埋場的理由是什麼？主席，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吳議員銘賜：

他用什麼理由可以來申請？在高雄縣時都被打回票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業者依法來申請，行政機關依法來受理，這本來就是天經地義的事情。

吳議員銘賜：

本席有調資料出來，這些內容我有詳細看過，市府和廠商的公文往來有一部分就像在唱雙簧，一搭一唱。我不知道馬頭山掩埋場申請者的背景，聽說是縱橫黑白兩道的大亨，局長，你可能認識他，你知不知道？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向議員報告，我不知道。

吳議員銘賜：

你不認識吧！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不知道。

吳議員銘賜：

再請教局長，馬頭山離水庫有多遠？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即問即答，不用再由本席請你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它距離最近的應該是阿公店水庫。

吳議員銘賜：

距離多遠？差不多多遠？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應該是一、二十公里左右，不過它的集水區是二仁溪的流域。

吳議員銘賜：

設置掩埋場會不會影響阿公店水庫？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部分要做詳細的評估，這不是我在這說它會不會影響？

吳議員銘賜：

你不是說不會影響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是。我是說它是二仁溪的流域，它距離阿公店水庫大概有一、二十公里左右。

吳議員銘賜：

馬頭山掩埋場申請的面積有多大？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他申請的大概 28 公頃左右。

吳議員銘賜：

我再請教，業者在馬頭山的土地總面積有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總面積我們沒去調，我們主要是以他來申請的，他申請的面積是 28 公頃。

吳議員銘賜：

申請 28 公頃就對了。局長你是讀書人，應該了解「明修棧道暗度陳倉」的道理，大家心裡有數，馬頭山的業者在那裏擁有的土地有 138 公頃，他才申請 28 公頃而已，他有 138 公頃，申請 28 公頃。將來他要如何運作？我們都心知肚明。

環保局以擔心阿公店水庫為理由，提出對申請者的質疑，這二、三十公里哪會影響什麼？根本就是牛頭不對馬嘴啦！真是裝傻。馬頭山設置掩埋場嚴重污染是二仁溪，因為它是二仁溪的上游，你們為何不質疑二仁溪。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它的上游是二仁溪沒錯。

吳議員銘賜：

這樣還要讓它通過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現在還在審查的過程，今年的 7 月 4 日第一遍的審查。

吳議員銘賜：

這樣不會過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不是，這要審查通過，現在還不能定它會過、不過？審查有審查的流程。

吳議員銘賜：

局長，本席掌握的資料非常完整，今天我點到此為止就好，聽說內門馬頭山掩埋場如設置，聽好喔！它的利潤將近 2,400 億元，這是個天文數字。地方議論紛紛，外面也傳說一定會過，聽說有很多有力人士介入，只要拿 5% 做任何的公關，就有將近 120 億元。

當然高雄市政府絕對不可能去接受任何的誘惑？這點本席非常的清楚。局長，今天本席要提醒你，你很優秀又是在地人，過去亂倒的汞污泥，去柬埔寨的只是一部分而已，全都倒在原高雄縣的許多地方啦！這些有毒廢棄物污染高雄市環境、危害地下水源，全都是外地人的花樣。人家說：「三年官、二年滿」，屆滿你還是要下台，留給後輩一個乾淨的土地，也留給後代一點懷念。所以應該針對二仁溪的污染較重要，土地有 138 公頃，申請 28 公頃，如果通過了，再慢慢伸出去啦！

我再來請教新聞局丁局長，局長，你覺得現在的新聞局誰的權力最大？局裡的員工最怕的是誰？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基本上在新聞局裡面局長就是我本人，大概所有的業務都由我管。

吳議員銘賜：

你最大，什麼事都由你管、由你做決策的。對嘛！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是。

吳議員銘賜：

本席告訴你，現在新聞局裡面權力最大的叫洪珍瑩，這個最大。新聞局的員工也最怕他，你知道這個人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首先，他是我辦公室的秘書，其次，這個事情是不實的。

吳議員銘賜：

局長，你說那是不實的，我們也不用爭論，為什麼外面會這樣傳？因為你都不管事、又懶惰，也沒什麼積極作為，什麼事情都交給洪珍瑩處理，甚至連人事案都由他一手操控，大家都說他說了就算。大家都在奉承阿諛他嘛！這幾年

來當然局裡員工都怕他，所以私底下，大家都公認洪珍瑩是新聞局的地下局長。

丁局長，你變成傀儡局長，剛好跟南韓的朴槿惠一樣是傀儡總統，都是那個閹密在處理。你知道員工私底下都叫你什麼嗎？把你取了二個外號叫「小丁丁、小叮噹」。相信媒體都知道。一個局長被叫成這樣、被這樣在形容，就知道你都沒在做事，市府團隊竟被員工取這種外號。

根據本席了解，這位洪小姐過去是中國廣播電台的記者，他改途以後，用約聘的進入市府新聞局第二科，擔任首長新聞採訪發布的工作，做得不是很如意。後來被前局長賴瑞隆把他調到局長室擔任秘書，因為賴局長的作風較強勢、較積極，他的權責也很分明，也沒有依賴他，所以沒讓他變成大尾。

局長，他今天被說成是地下局長，都是你縱容的。局長，本席在這要強調，文官有文官的制度和規範，層層負責，不能因為單位首長個人的懶惰和沒有作為，縱容約聘的機要人員耀武揚威，太離譜了。新聞局有副局長、主秘，竟然讓一個約聘人員做人事的決策，這個人要換掉，不可以讓他繼續在位，不然會害死你的，局長，你要認真一點。

我請教勞工局長，勞工一天工作的工時和延長工時，最多可以幾個小時，超過工時有罰則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目前勞基法的規定是一天工作 8 小時，如果可以加班的話，延長工時一天是 4 小時，所一天總工時不得超過 12 小時。

吳議員銘賜：

如果超過呢？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超過就是違反勞基法。

吳議員銘賜：

違反要罰多少錢？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目前最低罰則是 2 萬元到…，最近有修法往上調整，大概 2 萬元到 100 萬元。

吳議員銘賜：

這樣喔！現在罰款有調高就對了。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正確數字再向議員回報。

吳議員銘賜：

好，辛苦了。局長，如果請你到醫院照顧病人，一天工作 24 小時，這樣你的精神和體力可以負荷得了嗎？你台語聽得懂嗎？來，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針對醫院照護工的部分，我們都有專案檢查。

吳議員銘賜：

我是問你一天 24 小時，你的精神和體力可以承受得住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如果確實是這樣，是真的承受不住。

吳議員銘賜：

局長，看護工在醫院照顧病人，一天工作 24 小時，這樣會不會過勞？請局長直接回答就好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即問即答。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如果真的是 24 小時，確實是過勞。

吳議員銘賜：

他適不適用勞基法？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目前要看情況，如果他是醫療機構所聘僱，再派到醫院去照顧病人，他是適用勞基法。

吳議員銘賜：

如果適用勞基法，你們有去查過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做專案的檢查，包括有申訴案件來到信箱或 1999，我們都會去檢查。

吳議員銘賜：

局長剛剛說看護工適用勞基法。〔是。〕你有去查。〔是。〕你有了解嗎？〔是。〕我們的看護工一天工作 24 小時，一天工資只有 2,000 元而已，換算時薪才 83 元，目前我們的時薪是 126 元，還少了 43 元，這算是血汗看護。局長說有去檢查，但是查在哪裡呢？一小時才 83 元，這樣就違反勞基法，你還說有去查。來，局長請你再答復。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我再向議員說明一下，因為目前對於病患、幼兒或是老人照顧，這種比較家事服務業的，目前還沒有納入適用勞基法。

吳議員銘賜：

不然你剛剛說適用。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如果是養護機構聘僱的，那個就適用勞基法。

吳議員銘賜：

我現在說醫院的看護工，有沒有適用勞基法？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所以要看他的雇主、他的老闆是誰？

吳議員銘賜：

一般在醫院照顧病人的看護工。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他有可能是自己從事這方面的工作，因為目前如果是個人，他是從事病患、幼兒照顧，就是我們所說的家事服務業，目前還沒有把這個行業納入勞基法的規範裡面。

吳議員銘賜：

現在就是在醫院照顧病患的看護，沒有納入勞基法就對了？這是在醫院請的，有人向醫院承包、是人力仲介。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如果是醫院僱用的，就是適用勞基法，這要看他的雇主，現在應該是醫療機構。

吳議員銘賜：

不是醫療機構，都是外面人力派遣的。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就要看他的雇主是誰？那個一般都是適用勞基法。所以議員如果有個案，是不是提供給我們了解？

吳議員銘賜：

你說適用勞基法，為什麼他的工資一小時才 83 元。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如果他確實適用勞基法，但他的工資才 83 元，這是違法的，我們絕對…。

吳議員銘賜：

你們有去查嗎？你們以前都沒有去查，對不對？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我們有專案檢查。

吳議員銘賜：

局長，你剛升任局長沒多久，應該是你的能力很好才會請你當局長，所以請你查清楚。〔好。〕這個有問題啦！〔好。〕這個就被剝削掉了，我們規定一小時 126 元，竟然他們一小時才賺 83 元，卻要不分日夜不停的照顧病人，你看他這樣會不會過勞？他的體力能負荷得了嗎？不知道是病人在照顧他，還是他在照顧病人，我真的都看不懂。當看護一天要起床好幾次，我們都知道，睡眠對於恢復人的體力和精神是非常重要的。

接著我要請教衛生局長，當看護要有什麼樣的資格？麻煩衛生局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衛生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現在當看護，不管他是用什麼方式，只要他正式在醫院當看護，他就要有一些照護服務員的結訓證明。

吳議員銘賜：

要經過訓練，要有照護證明就對了。〔對。〕現在醫院都是和外面的派遣公司合作，但是醫院只有看那一些看護的書面資格而已。實際當看護的，醫院也不可能去核對他的資料，因為都已經找不到人力可以照顧了。局長，在這個當中，是不是有不符合資格的人去當看護呢？衛生局有責任要求醫院做好把關，這個做得到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現在醫院每年考核稽查和醫院評鑑，他是有分兩個部分。

吳議員銘賜：

簡單說明就好，看護有沒有稽查？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是有做管理。

吳議員銘賜：

有稽查嗎？你說有管理，我剛剛說你們都只有審核書面而已，你們有去突擊檢查過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有做稽查，但是議員說的情形，因為不同的醫院有不同的管理，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雖然有稽查，但也可能有漏洞，這個是要注意的。

吳議員銘賜：

我今天針對這些問題，拜託勞工局、衛生局對於看護工，第一，要納入勞基法，受到勞基法的保障，哪有一小時才 83 元；第二、衛生局針對看護工的資格，不是只有做書面審查，有時候要突擊檢查，看有沒有符合資格？要照顧病人本來條件就要夠，不然是病人要照顧他或是他要照顧病人？接下來請看簡報。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高中校慶違規玩水球，女職員持刀爆球咆哮，啲！丟水球可是青春絕對不可以沒有的回憶，這位太太有事嗎？

行政人員：是個男人就給我站出來

學生：你把我們全部的心血都弄弄弄破了。

行政人員：就告訴你不能砸水球。

學生：你有說不行嗎？

行政人員：我現在就告訴你不行。

記者：雙方脾氣都好火爆，這位太太氣到轉身，但手上怎麼有把水果力，就連離開現場還是要再挑釁一次。

行政人員：到總務處來跟我談。

記者：原來高雄新莊高中今天舉辦校慶，雖然校方規定不可以玩水球，但還是有學生當耳邊風，惹得這名總務處行政人員動怒，拿水果刀衝到操場將水球全部刺破，學生把過程放到網路，還說以為是鄭捷翻版，學校則出面解釋因為安全考量才會禁止學生玩水球，但這位行政人員的做法會不會太激烈了點。

(影片播放結束)

吳議員銘賜：

請教教育局，公家機關的人員都有自己的職務範圍，為什麼一個總務處的行政人員可以拿刀跑去戳破學生的水球？還跟學生發生激烈的爭吵。局長，你認為這樣適當嗎？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吳議員關心新莊高中 12 月 2 日校慶，原先就已經說明校慶內遊行活動時不能帶水球進場，結果有些學生還是帶了，我相信這個職員本身是執行過當，但是學校要不要附和學生的期待，在校慶活動用水球做活動，我覺得學生會可以討論、校方也可以接受。

吳議員銘賜：

學生縱使違反學校不能玩水球的規定，但是有必要拿刀嗎？如果不小心傷到學生怎麼辦？對不對？有這麼嚴重嗎？你拿刀戳破學生的水球，萬一弄傷到學生，要怎麼向家長交代，那是什麼樣子啊！照理講也不是他出來處理的，學校有教官吧！不然也有訓導主任，怎麼會是一個總務處的人員跑出來！我看這位是全校最兇的，嚇死人了。請播放第二段影片。

(影片播放開始)

旁白：水球大戰一直以來都是內湖高中的傳統，內湖高中也是全臺灣第一所舉辦水球大戰的學校。

內湖高中畢籌會副主席：每一顆的水球砸在身上，都代表著一次的洗禮，讓我們更加的成熟。水球砸在我們身上，雖然是冰冷的，但我們都不覺得冷，因為我們每一個人都有一顆炙熱的心。

旁白：因此我們想在畢業前，用具有傳統意義的水球儀式，為高中三年美好回憶劃下完美句點。

台北內湖高中校長：今天盡情揮灑你們的青春，好不好？

旁白：3、2、1，丟得越高、考得越好，丟得越遠，選得越好。

(影片播放結束)

台北內湖高中校長說，今天盡情揮灑你的青春，高雄新莊高中的校長竟然是這樣的態度，規定不能玩水球，說什麼怕場地溼滑，學生會有危險，台北內湖高中水球儀式是一種傳統。高中的求學過程在我們的人生也是很重，台北辦得很風光，每個學生很高興，都等著畢業那一天要來丟老師，這也是很有趣，老師也可以丟學生啊！這一點請問教育局長有什麼看法？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我們看到內湖高中的水球大戰，我們覺得非常好，也很有創意，但是他們是畢籌會，經過精心籌備工作才完成這件事，我相信新莊高中經過這次教訓，學校內會好好討論，也許有更精采的表現。

吳議員銘賜：

明年高雄新莊高中能不能舉辦水球大賽？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當然可以啊！學校跟學生共同討論出來，我相信可以做得非常好。

吳議員銘賜：

應該很多校長要鼓勵，這個很好啊！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這次發生的事件是因為事先已經說不要在校慶進場時，用水球還有帶刮鬍泡

沫進場，所以學生做了違規的行為，大概沒有溝通好，我相信是沒有溝通好。職員處置過當也經過學校檢討，以後應該處理得很好，議員可以放心。

吳議員銘賜：

今天的總質詢到此結束。感謝大家辛苦。

主席（康議長裕成）：

感謝吳議員。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接著請陸議員淑美質詢，時間 45 分鐘。

陸議員淑美：

首先本席感謝大家對先慈喪葬事宜的種種協助，在此本席謹代表全體家屬向大家致謝，尤其特別感謝橋頭區陳區長振坤，感恩你們，謝謝大家。

現在淑美將進行第二屆第四次的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首先我請教財政局簡局長，你去年砲打中央一直強調中央政府對本市的補助，從 101 年度到 105 年度這 5 年之間總共少給市府的補助款有 818 億元，你覺得中央政府對高雄市非常的不公平，是不是？有沒有這件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陸議員，確實有。

陸議員淑美：

確實有，你先請坐。根據財政局的統計，你們是以 100 年做為比較的基準年，你們參考這張表列的統計比較，100 年度中央的普通統籌分配稅額加上一般性的補助款、計畫性補助款，這三樣加上總共是 689.67 億元，101 年度的補助是 563.55 億元，101 年總共就少給市府 126.12 億元，現在都是數字，比較無聊，可是你要仔細聽好。102 年度是 521.38 億元、少給 168.29 億元，103 年度 521.07 億、少給 169.6 億，104 年度 523.18 億元、少給 166.49 億元，105 年度 501.34 億元、少給 188.33 億元，所以這 5 年依照財政局簡局長的算法，總計少給我們 818.83 億元。局長，這樣的算法對不對？這是不是你的算法？〔是。〕本席就要請教你了，請問 106 年中央給高雄市政府的補助款是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張表很清楚，我先向議員說明。中央的普通統籌款確實每年都增加，一般補助款相差也不多，主要是在計畫性補助款。106 年度中央已經給我們也編列在預算內的，已經增加 58 億元左右。我要向陸議員報告的是，預算已於 8 月底就送到議會，從 9、10、11、12 這 3、4 個月，目前各局處又爭取到超過 40 億元的補助款有核定函，所以又增加了 40 億元，這部分未來會以墊付款的形

式來處理。這些並不包括最近所公布的，像鐵路地下化之後無償撥用的土地、建設經費及路竹延伸線等納入總經費的，這些沒有正式公函的部分，並不包括在我剛剛講的超過 40 億元內。

陸議員淑美：

你現在的算法是，106 年度中央的普通統籌分配稅款，和本市分配到的金額加上一般性的補助款及計畫性的補助款，總計是多少？請你告訴本席。106 年度，我們可以獲得中央的補助款是多少錢？因為這部分和你的工作報告及剛剛你所講，又多爭取的金額是不符合的，請你報告清楚。這麼多錢的補助款，你還常罵中央政府不好，現在已經換貴黨完全執政了，至少要以你的標準，向中央政府要回我們的公道、要回我們的比例啊！這是你一直罵的，中央政府已經被你罵了 5 年，好不容易換黨執政了，為什麼沒有以你的標準把它要回來？而且你還找資料找那麼久，本席根據你給我的資料，唸給你聽好了。也就是 106 年度中央政府的補助款，是這 3 項補助的加總，共計 589.56 億元，如果和 100 年 689.67 億元比，中央政府還少給我們 100 多億元，可是你剛剛又報告，這幾個月以來又爭取了 40 億元，把 100 多億元扣掉 40 億元，剩下的 60 幾億元，你有把握可以在什麼時候替高雄市政府要回來嗎？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市府各局處在爭取中央補助上，一直都是持續性的，每個月都會在市政會議上報告，並由財政局彙整各局處的補充資料…。

陸議員淑美：

請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以你的標準要讓大家知道，不能換民進黨執政後，你對國、民兩黨的標準就不一樣，怎麼會有兩套標準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沒有兩套標準，這個是我統計的，我一定負責，你剛剛…。

陸議員淑美：

每次在議會講到高雄市的財政，你最有話說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向陸議員很誠懇的報告，爭取中央補助是各局處每年…。

陸議員淑美：

我現在問你的是這六十幾億，以你的標準什麼時候有把握可以替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民向中央政府要回來嗎？有沒有把握？有時程表嗎？簡單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具體的數字和時程，我在這邊坦白講，也不敢輕易的承諾，但是我們一定努力，包括像鐵路地下化之後，無償撥用的六十幾億土地款及建設經費四十幾

億，這些顯然都已經公布了。

陸議員淑美：

本席會給你時間，我希望以你的標準為標準，至少要這樣，最好透過剛剛我講的，你們已經全面執政，希望你們要完全負責，尤其是對高雄市市民，要以你自己的標準來做標準，請你要完全負責任，本席也會慢慢的看，看你到底有沒有辦法？當然中央政府的補助款要爭取越多越好。

另外 106 年度編列的地價稅爭議很大，稅收是 128 億元，比 105 年編列的 99.5 億元，增加了 28.5 億元，100 年的房屋稅 88.85 億元；106 度歲入編列 96 億元，總共增加了 7.15 億元，兩稅加起來共增加了 35.65 億元。這兩樣稅是和民衆最切身相關的稅收，不知道財政局長，在地價稅和房屋稅調漲後，是否聽見民衆哀聲載道的聲音？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增加老百姓的稅收大家一定有感覺，我們也都理解，但這是一個全…。

陸議員淑美：

你有聽到嘛！〔是。〕我再請問明年度的罰款和賠償收入你編列多少錢？歲入。還要看，那我告訴你，你編列 20.65 億元。〔是。〕你是財政局長耶！為什麼這個數字都還要本席提醒你，而且你的工作報告又剛作完不久，表示你對經費不是很用心，那要怎麼掌控市政府的整個財政？本席非常擔憂耶！本席要告訴你的是，你的房屋稅加地價稅已經造成市民這麼大的負擔，而且還有罰款收入，市政府缺錢所想到的辦法，竟然是找市民來收，真的把市民當成提款機了。更過分的是，你們 106 年度編列的歲入，已經比上年度增加了 86.33 億元，多了那麼多的收入，還要賒借 108.59 億元，你借新的、來償還舊的，也僅僅還了 35.5 億元，我們的債務淨增了 73.09 億元，對不對？財政局長，這個數字有沒有錯？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完全正確，我就是怕數字有落差。

陸議員淑美：

表示你們向市府多增收的地價稅、房屋稅，還有一些有的沒有的加起來，你並沒有把這些錢拿去還負債，還把負債一直累計增加，難怪高雄市的負債永遠都是全國第一名。你這些債留子孫，長、短期負債加上應償還未償還的錢，本席算一算，每次都超過三千多億元，永遠都是全國倒數第一名，是負債最多的、財政都是倒數第一名的縣市，我不知道市長知不知道，你是如何掌控市政府的

財政？本席想藉合併以後，讓原高雄縣的縣民有感，我們不管是在任何的建設、補助款或是任何與市民有切身關係的事情，我們都希望變得更好，結果呢？合併後的這幾年以來，不但沒有變得更好，反而變得更糟糕。偉大的簡局長每次到議會報告，只會說要開源節流，但是我覺得你的口號都是喊假的，只會說話好聽，實際上沒做好事情，我要說報告讓市長了解。我們財政是不是需要再做精密的檢討、審慎的計畫？我們開源節流一定要落實，不要讓我們表列出來的負債永遠都是第一。我期許我剛也講的，貴黨已經完全執政了，希望藉由市政府團隊，能讓我們的財政可以更好，負債可以降低，這些你做得到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陸議員的指教，您剛講的其實我們都已經在做了，我們的負債真的都往下降了。以六都而言，明年度的舉債額度，除了台南是五十幾億，我們是七十幾億，我們多了他一點點，台北沒有舉債，其他三個都的舉債都在一百多億，甚至有二百多億…。

陸議員淑美：

你現在的意思是，你比他們還會管理？〔不是。〕我剛才報告一堆的數字，你全都說對，表示數字證明你是錯的，請坐。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是說我們有改善。

陸議員淑美：

你要繼續努力，本席就是要提醒你要繼續努力。我為什麼會下這麼聳動的標題？這張照片拍得不清楚，這是岡山本洲污水處理廠，請教經發局曾局長，不久前我們爲了本洲的污水處理廠的改善工程，花了將近六億多元，目前該廠使用管理維護情形爲何？請你簡單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目前本洲污水處理廠循建廠以來的慣例，他是委託公開招標委託代操作廠商執行。

陸議員淑美：

你的報告就這麼簡單？沒關係。那麼委託代操作的廠商是哪家公司？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105 年度是平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陸議員淑美：

105 年度就是今年發包的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今年度。

陸議員淑美：

你們的合約內容是委託代操作幾年？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一年一標。

陸議員淑美：

一年一次？〔對。〕如果在代操作的期間，設備有損壞時，由誰負責維修？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視設備損壞的原因。

陸議員淑美：

若是以你們的合約呢？如果是管線損壞，像以前這樣，由誰負責處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你是指污水排放的管線？

陸議員淑美：

之前改善工程花了那麼多錢，那麼管線壞了，誰要處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還是要看是什麼原因造成的。

陸議員淑美：

還有分造成原因是要由誰處理的嗎？我說得很簡單，如果是管線壞掉呢？誰要負責處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有的污水管的管線是廠商納管排放的廢水，之前廠商納管排放的廢水超過標準，我們有請環境工程技師協會鑑定，有一些是排放的廢水超過…。

陸議員淑美：

鑑定過就是那就是全民買單啊！對不對？鑑定過就是全民買單嘛，以前花的改善工程費用…。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污水廠的管理出現狀況時，在高雄市政府在接管以後，出現了狀況，我們花了五億多將它整修，最重要的是讓環境不要再產生污染了，但是後面…。

陸議員淑美：

對嘛！本席問你，請你聽清楚，如果這些管線又壞了，該由誰來維修？市政府？還是代操作的廠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如果是操作的設備，因為他操作…。

陸議員淑美：

我只問你管線，也就是廠區要流到污水處理的管線，像以前的毀損情況嚴重，就是由市府負責維修。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損害的造成後，我們會去求償並找出損害造成的原因。

陸議員淑美：

之前的這五億多，你們有去求償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污水廠的部分，目前有一塊在環境差異分析的時候變更，引進一些超過設計標準的廠商進駐到園區裡，這個部分目前有一個訴訟正在進行中。

陸議員淑美：

有一個而已…。〔對。〕我現在要訴你的就是這樣，你的回答本席不是很滿意。我再問你，代操作的廠商是如何訂定向這些廠商收取處理費用？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收取廢水處理費嗎？〔對。〕廢水處理費是由經發局訂定。

陸議員淑美：

這是你們訂定的？〔對。〕廠商在代操作期間，如果認為不符合成本的話，我可以隨意向廠商漲價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行。

陸議員淑美：

還是經發局同意就可以？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不行。

陸議員淑美：

一年內，不得漲價。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在公告過後，若沒有變更過都不行，而且收費不是由代操作廠商訂定，收費是由經發局訂定。

陸議員淑美：

那麼代操作廠商可以隨意漲價嗎？假設本席是代操作廠商，本席覺得不符合成本，我向你要求，你可以隨意叫廠商來開會就漲價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你說的是今年度嗎？今年度的代操作廠商沒有向我們提議過任何的水費調整，我們今年度有公告水費調整，不過那是兩年前就開始討論的事情。

陸議員淑美：

你說的是 105 年度，那操作到 106 年度幾月？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的合約都是當年的的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

陸議員淑美：

都是當年度的合約？〔對。〕那麼明年你們會不會漲價？你也不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現在才剛公告水費。

陸議員淑美：

那會不會漲價？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依照我們目前的預期，我們沒有預期明年會漲價。

陸議員淑美：

這是廠商擔心的問題。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本洲污水處理廠從開始運轉到現在，從來沒有依據實際的水量及操作成本調整過價錢，去年度是第一次調整，我們也有先討論，今年度才公告調漲。

陸議員淑美：

這就是我現在要和你討論的問題，你告訴本席現在代操作的廠商是哪家公司？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平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陸議員淑美：

它的公司設在哪裡？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本洲產業園區內。

陸議員淑美：

他可以收取外面廠商的廢水到園區內進行處理嗎？他本身就是從事這方面的工作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對，它是環保科技公司。

陸議員淑美：

那麼它是不是可以收取外面廠商的廢水呢？〔對。〕但是現在又讓他代操作…。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但是也所收取的水量等等都有管制。

陸議員淑美：

沒有，我現在要告訴你，他現在不只收取外面廠商的廢水，還要處理園區內的廢水，這樣是球員兼裁判，你要如何監督？你可以保證嗎？你現在要求各廠排放到污水處理管都要達到規定現值標準，才能排放至污水處理管中。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知道您要說是，它在納管的時，水的濃度…。〔對。〕納管的部分是我們獨立的案子，由其他第三個單位來做納管的水質檢測，這個部分我們是獨立做的。

陸議員淑美：

代操作廠商除了園區內，又可以到外面收取廢水，如果他沒有做先期處理時，而是全部排放至污水管，再一次處理就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了解陸議員的意思，你的意思是他要先做前處理…。

陸議員淑美：

你在遴選廠商時，有沒有考慮到這一點？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如果他的前處理沒有處理好的話…。

陸議員淑美：

我根本不需要處理，因為從頭到尾都是同一個人在處理，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因為我們所採的招標案是一個統一價格，就是整年度所有的處理經費只有這麼多…。

陸議員淑美：

我知道，所以我去收外面廠商的廢水…。但是我不需先處理，我就全部都排到本洲污水處理廠，再一起處理就好了啊！有沒有可能這樣子？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這樣說好了，這件事情跟所有的廠商在納管的時候有沒有超標，同樣是我們必須要嚴格去監理的事情，你如果擔心…。

陸議員淑美：

我如果直接載到污水處理廠，你有辦法追蹤嗎？我從外面載的廢水，不經過我的公司排放，我直接載到污水處理廠，你會知道嗎？有沒有這種可能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這些載運廢水的車輛，其實要符合一定的業者的規範，這些車輛環保局應該都有裝 GPS 監測的裝置。

陸議員淑美：

本席現在告訴你，這個爭議很大，你在遴選廠商的時候沒有仔細考慮，如果要問環保局，我自己會問。我現在只問你，本來就不應該由經發局來發包這個工程，不是你們的專業，你們又沒有辦法監督，你們認為你們可以百分之百的監督好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陸議員，我們依法就是園區的管理單位，是由服務中心來做事情。

陸議員淑美：

我知道，你們的依法就是像以前一樣做壞了又花錢，然後全民買單。做不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陸議員，壞掉花錢這件事情是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一接到就是這個樣子。

陸議員淑美：

你是要說這是以前高雄縣政府的事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一接到的狀況就是這個樣子，如果您要…。我覺得我也會要求管理…。

陸議員淑美：

你一接到就是這樣子，你就要更加小心。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是，當然…。

陸議員淑美：

本席就提醒你千萬不要讓本洲產業園區裡面的廠商有這個疑慮，他們也會害怕，否則到時候出事，要互推責任是誰造成的嗎？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陸議員，我們固定都有跟廠協會開會，如果廠協會覺得這個狀況有…。

陸議員淑美：

你跟廠協會開會都是你說了算，不是廠商說了算，你是主管機關，你卻這樣回答我。他們希望你不要蓋，你還是蓋了，是不是這樣？你請坐。本席只是提醒你好好做好你應該善盡的責任，該監督的就監督好，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好，我們一定嚴加監督。

陸議員淑美：

你請坐，我只是提醒你。再來要請教交通局陳局長，你是否了解捷運南岡山站及岡山火車站有一些停車問題？請交通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關於議員剛才提到南岡山站和岡山火車站這方面的部分，我們當然非常關心那個地方停車供給的狀況，所以在今年度，我們也針對整個岡山地區可以提供出來的空間增設了兩場，一場比較小，一場比較大，在中華圓環那邊，還有一個是利用官校，官校在省道旁邊…。

陸議員淑美：

就是岡山路和民有路，等一下本席會跟你討論這個問題。反正你就是覺得這兩個地方面臨了很大的停車問題需要解決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是，所以我們也趕快開關了，在 104 年就開關出來了。

陸議員淑美：

好，你先請坐。本席跟你報告，就是我們這兩個地方停車的問題非常嚴重，因為南岡山站那邊的停車問題就是停車位嚴重不足，然後岡山火車站這邊很多亂象，就是一些機車、腳踏車會亂停。火車站這邊有兩個停車場，一個是公營的停車場，一個是民營的停車場。很多民衆要去車站停車，可能民衆想要省停車費或是停車位不足的原因都有，所以他們就會隨意亂停。可是我們的取締有兩套標準，很多民衆跟本席反映，就是因為很多車都亂停，所以就被取締，民營的停車場很多機車停在人行道上卻沒有去取締，所以他們覺得對被取締的就非常不公平。如果是違規，照理說應該是一套標準，怎麼會有兩套標準。請陳局長簡單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陸議員剛才特別指的是岡山火車站，而岡山火車站是屬於台鐵的場域，所以有些是租給民間來經營。至於他們外面如果有違規停車的部分，我們拖吊或是取締的標準是一致的。議員剛才提到的如果是在民營停車場外面有這樣的違規，我們沒有去好好處理，我回去會馬上了解，需要的話我就馬上去處理，這

一定是一套的標準。

陸議員淑美：

謝謝局長。另外本席要跟你討論的是岡山路和民有路停車場，因為這個停車場的位置面臨銀行、郵局、市場、學校等，很多民衆都是洽公所需才去停車，停車費是 6 小時 30 元，很多民衆反映因為洽公的時間大概都不足 30 分鐘，是不是建請陳局長考慮一下，如果停車的時間不足 30 分鐘，是不是可以優惠不用收費。這樣可行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議長，謝謝陸議員的關心。陸議員的建議非常好，如果洽公的民衆停車時間並不是那麼長，是不是在費率上有一點優惠。這個部分目前我們是跟軍方合作開闢這個停車場，所以我們必須要負擔軍方的經費，如果要完全免費可能需要再評估一下。不過當時為什麼會訂 6 小時 30 元，其實就是計次的概念，最主要就是希望讓我們岡山地區的民衆真的能夠有一個比較便宜，而且需要時間比較長的停車空間。至於剛才議員提到的，如果停更短的時間是不是有更優惠的方案，這個我可以來考慮，我回去會請同仁研議。

陸議員淑美：

謝謝陳局長。未來捷運岡山到路竹的延伸線已經核准了，未來這七座車站希望能夠預先將停車的需求規劃好，不要再衍生出這些停車的交通問題。還有請加速捷運周遭的土地開發建設，這樣子我們大高雄地區長遠的繁榮與發展才比較有希望，希望捷運局也把這件事情好好的規劃一下。

本席為什麼會下這個標題，我們有「鴨霸的農業局」，你如果聽完本席跟你要你討論的議題，你就知道農業局有多「鴨霸」，也讓市長了解一下。蔡局長，本席請教你，你是不是要解散我們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向陸議員報告，因為要配合捷運局在南岡山到岡山車站施作站體工程，剛好會影響到岡山果菜市場…。

陸議員淑美：

你說得很好聽。因為本席從 30 年前就擔任民意代表了，當時就一直建議果菜市場要遷移這個地點，你到目前沒有為這些攤商設想。請問你現在遷移的地點確定了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跟陸議員報告，在我還沒有說明遷移地點之前，我需要說明一件事，我很感謝岡山農會體諒這裡要發展…。

陸議員淑美：

我的問題還沒有問到那裡，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就好。地點找到了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跟陸議員報告，從去年到今年我們已經召開 4 次的會議…。

陸議員淑美：

本席代替你回答，就是還沒有。重點就是還沒有，結論就是還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現在有找到一個地點…。

陸議員淑美：

好，你不要回答。我告訴你，地點就是還沒有找到，你開會就逕自決定，而且你利用出席人數的優勢，因為我們是官股比較多有 4 席，岡山農會只有 3 席，所以不聽岡山農會以及果菜市場那些攤販的意見，你們逕自就宣布要解散，而且還限期。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沒有，我跟陸議員報告…。

陸議員淑美：

開了幾次會本席都有資料在手上，你不要再跟我硬拗。我是要告訴你，今天市政府應該是要照顧基層的老百姓，尤其是這一些果菜市場裡面的批發商或小攤販。我們是要照顧他們，不是要趕走他們，也不是要橫行霸道。而且當初的時空背景不一樣，你沒有錢的時候要求岡山農會來投資政府，人家拿錢出來投資了，你們現在逕自解散，財產要怎麼分給人家？不用分，而且之前說要解散，是你市府自己要解散的，你還說這邊的員工資遣費要叫岡山農會幫忙出。後來是他們據理力爭，說這筆錢是你們要付…。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向陸議員說明一下…。

陸議員淑美：

這些故事我都知道的，我也很了解，你不需要在這邊講這些。本席只是要告訴你，要照顧市民，不是你們這種照顧法。不是你今天想說這個果菜公司是賠錢的，就逕自要解散。果菜公司當時成立的宗旨是要賺錢嗎？是嗎？如果是的話，本席贊成你。但是就不是，而且還是我當鎮民代表的時候，鎮公所沒有錢，要求岡山農會拿錢來投資你們，結果現在政府也不管了，財產全部都歸你們，

所在地、辦公室也都是你們的，什麼都是你們的，岡山農會什麼都沒有，是不是這樣？這樣你們是不是很霸道？你就是自己覺得要怎麼樣就怎麼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能不能說明一下，剛才我有說，很感謝岡山農會的體諒。首先對岡山果菜公司內部資遣費的問題，我也很感謝市長動用預備金八百多萬，所以要被資遣的人員也都得到資遣。

再來剛才議員所講到一百多個攤商的安置問題，從去年到今年我們除了開會討論之外也找過很多土地，在這邊我很肯定地向議員報告，現在留在這邊的人，剛好在大鵬九村，我們現在市鎮重劃的市鎮用地裡面，有一塊 0.5 公頃的土地。如果這塊地可以的話，各單位可以通力合作，我相信捷運局要在這邊做站體工程就可以如期完成。

陸議員淑美：

本席今天要和你討論的就是做事不可以這樣本末倒置，你要先把安置地點找好之後，看你要新設的地點在哪裡，這兩樣要同步進行，好了以後再來解散公司。真的有那麼急嗎？市政府老是說要照顧百姓，有嗎？我在這邊藉這個機會也向陳市長報告，你剛才說的，我也很感謝市長對這些員工的照顧。另外就是要拜託市長，希望你們儘快找一個地點安置他們，還要遴選一個適當的地點，讓這些攤商能安心，這樣你做得得到嗎？我只問你這樣就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會努力和所有單位溝通，找大家來幫忙。

陸議員淑美：

這樣我請市府團隊要注意這件事，不要今天開會說解散，員工的錢就發了，你不會這樣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會負起責任。

陸議員淑美：

另外解決流浪動物的問題比較大，因為本席常路過一些地點，可能今天看到 5 隻流浪狗，明天或是下星期就變成 8 隻或 10 隻、20 隻等等，我希望農業局書面答復我，告訴我你要如何解決高雄市流浪動物的問題。之前本席向你建議的方法，你跟我說你都有在做了，我希望你能以書面答復我。

我希望高雄市是一個非常先進的城市，不要讓本席一直向你們反映，高雄市竟然還有這麼多的道路是這種樣子。這是 186 縣道岡山到永安路段，因為前洲橋到河華路這一段目前進行拓寬工程中，本席問了新工處及養工處，你們沒有拓寬的原來這一段已經壞成這樣了，是不是要趁這一次前面那一段在拓寬的時

候，這邊這一段路也一起維修？結果回答我說沒有錢，而且目前也沒有考慮到這一段。我要向市長報告，這一段道路壞得很嚴重，因為長期本洲產業園區裡面都是大型車輛壓過去，這種柏油路可能設計時應該要加強基礎，才不會像這樣整條路簡直沒有一個地方是完整的，而且還有很多地方呈現波浪狀，機車騎士路過都摔得很嚴重。

還有嘉新東路全部都是波浪形的，聖森路也是一樣的情形。這三段道路都是很危險的地方，這個就是不能省的錢，我希望市政府一定要把它做好，還給用路人安全的環境。

在問高雄款之前，有一件事我也要向市長報告，有民衆反映說他在市長信箱向市府反映事情，結果市長信箱竟然回他說請他再打 1999。本席之前已經質詢過了，我要告訴民衆，除了找民意代表以外，最有效率的政府電話到底是應該打幾號？或是哪個信箱？我希望市長信箱在統合這些問題的人，在幫市長回答問題的這些人用點心，不要人家反映到市長信箱，你們竟然要他去打 1999，那這個信箱是多餘的嗎？希望負責的單位好好負責，也不用在這邊回答，以後不要有這種情形。

這邊請先播放《高雄款》的影片，本席的質詢時間快結束了，我們先簡單地看一下。開始播放《看見的是什麼樣的高雄？》

陸議員淑美：

本席在電視看到這個廣告，我很訝異，可能本席的理解力不好，我真的看不懂這部影片的主旨在講什麼？本席請教新聞局丁局長，你這個廣告花了多少錢？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這一支影片的設置費用在 200 萬元左右。

陸議員淑美：

200 萬，那你去電視播放的價錢呢？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的播放費用在電視部分大概是 800 萬元左右，我們比較……。

陸議員淑美：

那是電視台給你優惠嗎？因為每一台幾乎都有。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因為我們都用最有效率、最精算的投放方式來播映。

陸議員淑美：

你就是說這支影片包含拍攝及電視媒體播放，總共花了 1,000 萬元是嗎？〔是。〕那你告訴本席你的主要訴求是什麼？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們希望透過高雄款這樣的一個新穎的名詞，能打造我們一個城市的品牌，讓大家看見高雄美好的城市特質。尤其是要吸引新世代，因為他們著重創新性質，著重美感。我們要讓他們知道，來到高雄就是一個可以揮灑自我、尋求美好生活的一個滿滿的大平台。

陸議員淑美：

這樣可能本席年紀比較大，沒辦法體會你推這支影片要訴求的主旨。本席請問你，我們之前請五月天代言花了多少錢？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這是過去年度的，因為我們這兩年沒有在相關代言費用的支出，所以我要回去做一些統計後再向議員報告。

陸議員淑美：

其實據本席了解，五月天幫高雄代言是沒有花錢的，對不對，市長，五月天是免費幫我們代言的。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其實拍攝影片等等的都是有相關酬勞的。

陸議員淑美：

沒有，本席就是要問你，你花了 1,000 萬，讓很多人看不懂跑來問我，是別人看到來叫我看的，來問我，還是與其拜託五月天來幫我們代言？五月天也是年輕人很喜歡的，甚至我的年紀我都很喜歡，這不是老少都喜歡嗎？那為什麼你會用這個大家都看不懂的廣告來行銷高雄市？五月天還是國際巨星，而且還可以不用錢。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也是有拍攝影片。

陸議員淑美：

只要你去拍攝五月天的影片來播放，甚至在全球播放，我相信高雄的能見度，以及人家願意到高雄來的意願都會增加，不知道局長有沒有認同本席的話？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這個要向議員報告，第一個，五月天代言和拍攝等等部分，過去拍攝廣告，他們並不是免費的，就我印象之中，在過去年度中，光是它的代言費用就超過這支影片整個攝製費用了，這個要向議員先做個說明。

陸議員淑美：

丁局長，你的籍貫是哪裡？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的籍貫…我是在台灣出生的。

陸議員淑美：

哪一個城市？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我在台北出生的。

陸議員淑美：

對，我要告訴你的是，這支影片可能是依你的主觀所拍攝的，你只拍攝市區很繁華的感覺，沒有呈現高雄縣市原有一些風貌、美麗的山川景色，我什麼都沒看到，就只看到很繁華和一些非常現代的新建設。

新聞局丁局長允恭：

有。

陸議員淑美：

本席要告訴你，你說花費 1,000 萬，如果花 5,000 萬的話，結果你的效益可以變成 5 億、50 億，我都給你鼓勵，但是有民衆跑來告訴我說，「高雄款」是什麼東西？而且看不懂！高雄人自己都看不懂了，別人能看得懂嗎？我不知道啦！我只是說，針對民衆給本席反映的，本席也很認真的看了一次，但我還是一樣看不懂，這樣你了解嗎？希望你朝著真正能把高雄能見度可以在全球播放，讓大家都知道，像本席有時候要出國坐飛機，飛機上面的廣告好像別的城市居多，好吃好玩的廣告，高雄市都很少，我希望你在這方面多多努力。我在這邊要向都發局李局長拜託，上次本席質詢有關岡山區一個市場用地的事情，也希望告訴本席明年度有好消息，希望你能夠繼續為這件事多多用心。

後面這一個是本席在網路及 LINE 群族裡面下載的，它有很多人在流傳，這個要給大家參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陸議員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繼續開會，請李議員順進質詢，時間 45 分鐘。

李議員順進：

本席是來自前鎮、小港選區的長工，應該要說是長工，多年來受到市民朋友的委託和疼惜，讓我身為無黨籍又無任何資源之下，非常榮幸能夠連任 4 屆議員和 2 屆里長，除了我個人的打拼之外，還有鄉親的疼惜，希望在任期內可以替地方反映心聲，也可以幫地方爭取相關權益和建設，對地方能有所交代，這個要拜託市長、副市長及局處長來幫忙協助地方。

現在進入今天第一個要質詢的議題，這是 105 年 11 月 19 日行政院長林全率領市政府的市長、副市長和局處長等等團隊成員，以及國營事業的董事長、總經理，包括台電、中鋼、中油、港務局、港務公司等等，來到小港大林蒲活動中心。針對大林蒲數十年來的污染，林全院長率領市府團隊和國營事業董事長，向大林蒲百姓深深一鞠躬，來表達歉意和道歉，實在很有誠意，地方上也很有期待，同時也很轟動。

大林蒲飽受污染數十年來，林全院長也聽取抽籤中選 30 位代表的心聲，當天出席人數非常踴躍，林全院長聽完之後，他說心情非常沉重，除了向鄉親表達歉意之外，如果大家有遷村的共識，他一定會給予協助，同時從優辦理，將以最好的條件來辦理，因為長期受到污染，這是對大林蒲的彌補，也是對大林蒲正義的交代，林全院長表示在任內有決心要完成它。

這個本席是援用都發局的資料，重工業包圍大林蒲，我向市長報告，這些全都是煙囪，總共有八百多支煙囪，在這些全煙囪的西邊是大林蒲，煙囪的東邊是大坪頂，也就是小港二苓地區，還有小港舊部落中鋼、中船的宿舍，剛好位於八百多支煙囪的臨海工業東邊，西邊就是大林蒲。為了解決大林蒲長期飽受環境污染的痛苦，政府是責無旁貸，遷村也是對大林蒲環境正義的一個交代，這是中央的態度，非常正確，同時有體恤百姓的痛苦。

這是當天在大林蒲現場的盛況，你看人山人海，本席剛才說過，我擔任過 2 屆里長、4 屆議員，也參加過無數場公聽會和說明會，從未看過像大林蒲這一場說明會這麼踴躍出席。因為大林蒲的領袖和大林蒲鄉親心中的大家長，市長和林全院長要蒞臨現場，所以他們都非常踴躍參與，當地父老還叫在外謀生的子孫都要回來聽，同時要回來了解詳情，這是場內的情形，其實場外的人更多，可說是人山人海。

這是當地被八百多支煙囪包圍的狀況，我先向市長和副市長報告相關的資料，人口數 2 萬的大林蒲、鳳鼻頭擁有四百多年的歷史，卻被象徵台灣經濟發展的煙囪包圍，他們一出生就要面對命運的宿命，光是工廠和填海造陸未來計畫的面積足以容納 200 座高雄巨蛋，後續仍然馬不停蹄的在開發，所以大林蒲將遭受更嚴重的污染。

本席是土生土長的紅毛港人，長期受到紅毛港鄉親的疼惜，之後我搬到小港居住，我記得小時候，在 50 年代小港只有 1 支煙囪而已，那一支煙囪是台糖在日治時代興建來提煉製糖的台糖煙囪，但是在 57 年國土規劃時，就把臨海工業區設在那裡了。我向市長、副市長報告，這八百多家工廠都沒有經過環評，環評法是在 83 年才通過的，所以這些全部都沒有經過環評，而每一家工廠都以更新、擴建、展延持續在發展，一直在操弄，所以小港的問題會越來越嚴重。

本席聽到林園、大寮議員說，他們那裡也要遷村，市長跟他說這兩階段是分開處理，它剛好延續大林蒲之後，這個問題很嚴重，我們不重視也不行，今年有兩個很重要的環保和經濟衝突的案件，雲林麥寮橋頭許厝分校，一所學校 3 年遷 3 次，遷到民衆翻臉，他們是最支持雲林縣政府的，連民衆都翻臉，3 年遷 3 次。彰化魏明谷縣長勒令台化停工，相當有魄力，因為台化污染彰化 50 年，他敢叫台化停工。這兩個事件不僅民衆有不同的看法，連資方都害怕不知道什麼時候會被停工，哪一個縣市長這麼有魄力敢叫他們停工，一千多個員工立刻失業，所以這個不重視不行。

我當了 20 年的民意代表，曾經有民衆問我，順進，你是無黨籍，什麼都沒有還能當議員，你知道現在小港、前鎮的狀況嗎？我說不知道。他送我 16 個字，我向市長、副市長報告小港、前鎮的狀況，第一個，「親水疏離」，以前我們那裡可以釣魚、可以去海邊，現在從前鎮漁港開始，市政府爲了和港務局合作發展高雄港，把所有的碼頭無條件給港務局使用，到處都是圍籬，造成「親水疏離」，我們連海邊都不能去。

第二個，「貨櫃充斥」，爲了開發 500 公頃的亞洲新灣區，50 年的計畫，要把油槽和所有工廠，包括貨櫃，從 2 櫃開始，3 櫃、4 櫃、5 櫃、6 櫃，2、3、4、5、6 櫃現在都到小港、前鎮來了，市長，整個都搬過來了。貨櫃車這麼多，只有一條路叫中山路、叫沿海路，難怪大寮、林園的鄉親，主席的選區，那條路很難承受，國 7 又遙遙無期，你看當地的居民，我告訴鄉親說，我知道小港人的痛苦，小港人只有兩個目標而已，一個是有一條可以安全回家的路，我們有新鮮空氣可以呼吸就好，其他的我們自己打拼。

第三個，「空污瀰漫」，也是目前小港的狀況，第四個，「石化包圍」，現在大社、仁武要降編了，聽說一些工廠老闆很擔心，每天來小港查看什麼時候才會做好，我們這裡就要停工了，像彰化魏明谷一樣，107 年所有的工廠都要關閉，大家都要來小港。都發局長、研考會主委你們都要仔細聽，這個是小港的狀況，這個議題大家要注意，尤其是相關局處，這是在小港所有的網路流行的文章，憑什麼爲了國家經濟發展就要犧牲我們紅毛港人、小港人和旗津人？現在旗津的環境也是很差，進出都很困難，台灣只剩下高雄可以開發而已嗎？這個 HTPP 網站，請各局處首長上網去看一下當地人的心聲。

這是市長今年的施政報告「高雄的翻轉計畫」，市長的格局很大，非常用心，但是這個政策我拜託市長要調整，或者做微調，爲什麼？市長的翻轉計畫，你把高雄的舊港定位爲生活中心，把新港定位爲生產中心。舊港生活中心裡面有 199 座油槽，甚至後勁半屏山一百多座油槽也要遷到沿海地區，這個與我們駁二特區、與輕軌和特貿區 500 公頃的範圍，50 年的亞灣區計畫，我們很羨慕，

這是新港。

中山路下來就是前鎮漁港，以南就是生產中心，我剛才向市長和局處首長報告，2 櫃、3 櫃、4 櫃、5 櫃、6 櫃，6 櫃就是二港口徵收紅毛港的土地，就是現在陽明海運在經營的區域，現在還有一個 7 櫃正在填海造陸，我們沒有辦法承受。市長，國 7 又遙遙無期，你想想看，那麼多貨櫃車從高速公路下來，大家都往左轉，左轉就是小港、前鎮，就是大林蒲的工業區。今天我肯定市長的用心，但是地方真的承受不了，市長的用心我們都看到了，市長的格局我們很欣賞，但是地方承受不起。拜託市長，這個部分要想辦法處理。

這是大林蒲遷村的時候都發局整理的資料，不是我們去影響的，大林蒲地方的心聲：我們要 1 坪換 1 坪。市長，這樣剛剛好而已，遷村不可以有負擔，要普查遷村的意願，實際住在當地的居民一定要特別照顧，我們希望遷到牛寮、中寮這裡，還有全面健康檢查。這是都發局整理的心聲、研考會整理的心聲，非常正確。

我們不要一般徵收的補償方式，比照紅毛港他們不要，不可以比照紅毛港的模式，這樣會負債、這樣會揹負貸款，整個村莊都有債務、整個村莊都是負擔，遷到大坪頂好不好？1 坪要 10 幾萬，我們不要。市長、副市長，你知道他們不去大坪頂的原因嗎？他們會害怕，大坪頂就在這 800 多支煙囪的東邊，東北海風吹過來大坪頂整個地區的牆壁和衣服都是黑色的，你要把他們遷到大坪頂，他們才不願意呢！他們很聰明，我又要面對第 3 次的遷村。

市長、副市長都在現場，他們都有講過，幾個家長反映說，我從紅毛港遷到大林蒲，怎麼現在又要遷村呢？如果下一次你把我遷到大坪頂怎麼辦？這裡就在 800 多支煙囪的東邊，東邊再下去就是大寮的大發工業區，更是受到包圍。市長，如果產業結構不改會有遷不完的村，趁著大林蒲遷村好好規劃這塊土地，為什麼我會說土地 1 坪換 1 坪剛剛好而已？有一位大姊告訴我說，議員，你們要上班就拜託來大林蒲的台電、來中油，什麼時候要考試了，來中鋼、來港務局上班，子孫都第一名。

結果要遷村就說我們這裡的土地沒有價值，誰說我們這裡的土地不值錢，我們這裡的土地比你們百貨公司的土地更好，這裡是福地，大林蒲是寶地呢！我們祖先的土地，大林蒲幾乎沒有農地，都是工業用地，為什麼？那是因為我們祖先的地都被徵收完了。只留下我們在海邊捕魚維生、在鄰近的工廠上班，我們都沒有土地了，只有賴以為生的土地而已，你現在沒有給我們換更好的土地，這樣怎麼對得起我們的祖先，我們 1 坪換 1 坪剛剛好而已，甚至要換百貨公司旁邊的土地。

市長，他們說的有道理，這裡不像凹仔底，不像烏松、仁武、楠梓，他們都

有土地可以參加重劃共同發展，他們在旁邊都是住宅區，子孫還有幾百坪的土地可以出售，大林蒲都沒有，只剩下 30 坪、50 坪，你現在又要徵收，徵收完我們整個村莊都要去當乞丐了。我說，大姊你講得很有道理，我去向市長報告，市長很明理，林全院長也答應要優惠辦理。今天我藉這個機會說明，不是他們沒有道理，1 坪換 1 坪有道理，因為我們那裡的土地將來是要讓你們賺錢的，你不是徵收土地之後就放在那裡，你們徵收土地之後是要賣給工廠，換市政府賺大錢，換港務局賺大錢。所以我在這裡代表大林蒲人，代表未來被遷村過的這些百姓，來跟市長報告，一坪換一坪不過分，因為遷村造成他們的負擔，這我要跟市長報告。為什麼說未來的政策會調整到，他們要遷村的地方，市長，都發局也有整理到，紅毛港遷村的剩餘土地，沒有那麼簡單。那是紅毛港遷村專用地，光一個都市計畫的變更，光一個機關互相的協調，那個是交通局的土地，如果今天需地機關是經濟部，那個行政程序還要相當的冗長。那是資產，它不能隨便就給你，那個還要透過都市計畫的變更，台糖那個土地也不是那麼好協調。市長，這裡有一塊叫做小港機場，這一塊，那時候南星跟大林蒲，就是要給小港機場用的，這一塊有 244 公頃。大林蒲才 120 公頃而已，大林蒲的住宅區 50 公頃、60 公頃，來這裡非常適當。現在小英政府新南向也要啟動，我想應該要重新來考慮，不用急，但是雖然要急，我們要積極來辦理，辦對、辦正確。

我再回到畫面，為什麼說市長你在遷村的同時要去考慮到土地未來的用途，第一，南星計畫南星遊艇產業園區確定要停擺。我們可能還要賠償德昌營造好幾千萬元的開辦費用。第二個，國道七號遙遙無期。國道七號是我們經濟的命脈，但是如果國道七號進入了更嚴峻的二階環評，這個部分可能也會影響到你的計畫。因為二櫃、三櫃、四櫃、五櫃、六櫃都在裡面，臨海工業區都在裡面，這個將來衝擊非常大。所有大寮、林園的議員都有接收到沿海路、中山路路面太惡劣，光是機車要騎回去就閃躲好幾次。第三，為什麼說要調整，立法委員陳歐珀，宜蘭籍的透過八個立法委員，提案凍結洲際二期的經費，也就是第七貨櫃中心。六櫃政府花了 215 億的經費徵收了紅毛港，政府又花了 180 億興建了六貨櫃。BOT 給陽明海運，結果陽明海運不爭氣，把股權 51% 賣給外資，20% 賣給日本，30% 的股權，市長，我跟你報告，30% 的股權陽明海運賣給中國的正農集團。正農集團哪裡？中國的招商局、中國的海洋局、中國海運，三間大陸的國營公司來吃陽明海運。情何以堪，紅毛港人提供給你們，你們都吃香喝辣的，一下子兼公司的董事長、一下子兼公司轉投資的總經理，一百多間，我們若是要做工，還要跟你們千拜託萬拜託，情何以堪。這六櫃現在是陽明海運在用，陽明海運賣給外資。七櫃，陳歐珀立法委員看到這個問題，凍結這個經費。

市長，這個真的要慎重考慮，尤其是國七沒有辦法做，中山、沿海已經負荷不了，這個政策要調整。我為小港人最基本的要求、要一口新鮮的空氣、要一條安全回家的路來講話。所以我跟市長特別報告，注意這三項，南星計畫的遊艇產業園區停擺，還要賠錢給人家，以後的開發，市長的團隊要注意。第二，國七無法通過。第三、陳歐珀立法委員，八個立法委員提案凍結七櫃的預算興建費，連他們都看不下去。港務局為了發展他們的土地，為了發展北高雄的土地，沒有透過市政府它沒有辦法。市政府將小港海邊的地隨便你們使用，隨便你們圍，圍到百姓一口新鮮的空氣都沒有。市長可能都不知道，因為日理萬機，那我跟市長報告，現在已經承擔不起，小港已經承擔不起，我要特別跟市長報告，跟市長拜託。如果產業結構沒有改變，遷不完的村。市長告訴我說現在沒有在講石化專區，都說產業循環專區。結果我就到大社、仁武問，問老闆什麼叫循環專區。石化廠跟我說，循環專區上游就是中國石油公司，中游就是中石化、李長榮化工，下游就是國喬、台苯、中纖、台橡、中橡。淒慘了，如果循環專區又來，遷不完。難怪副議長也接到很多陳情，如果大林蒲要遷，林園也要遷了，港嘴、港墘、港口、汕尾，這些都要遷了。小港舊部落也要遷，市長，小港舊部落他們也吵著要遷，大坪頂他們不要，他們也要遷。

這是港都最近有幾個體育賽事，他們要辦或是不辦都為難，因為紫爆，不知道要不要辦，體育局說你們自己看狀況。所以市長，沿海六里遷村很急迫，很重要，但是要取締小港的空污，給小港、林園交通安全更重要。我跟市長報告，這是一個方向，遷村重要，市長的任內有魄力，來啟動這個遷村案，光是啟動而已。但是未來要怎麼做，要讓小港的空氣比較好，交通更加安全，不要再面對這麼多遷村的問題，吵不完。這是吳文哲先生 LINE 給我，他就一直稱讚市長，北高雄建設這麼多，就我說的 500 公頃 50 年的亞灣區，最後他講到重點，小港卻承受所有的苦。在 LINE 上面給我，小港卻承受到所有的苦，懇請議員為小港發聲公道，議員你是正港小港人，你清楚我們反應是真實的。沒有錯，他們講的都沒有錯，沒有海邊了。

接下來，扭轉重工業的宿命，小英現在新南向，希望以高雄做新南向的基地。我想這也是重視高雄，開發高雄，報答高雄鄉親對執政黨的支持。但是最近越南河靜鋼廠旁邊那些社區來台灣觀光，就去找我說我是地方的議員，因為我們那裡越南人很多，議員你可以幫我們安排參觀中鋼嗎？，越南人要參觀中鋼，他們社區才罰中鋼 160 億的台幣，尚未開爐，還未開火，就被越南罰 160 億的台幣。我跟他們說晚上幹部來我這裡泡茶我很歡迎，我將公關的電話給你，越南河靜社區的人民團體直接跟中鋼去聯絡，他們也進去參觀了，回來晚上到我的服務處泡茶。他說我們雖然賠了 160 億，但是我們要好山、好水，160 億給

我們周邊的居民，三代都不用工作。但是他們不要，有 guts，他們要好山好水。他問我小港的工廠八百多間，方圓十公里 20 萬、30 萬的人口。民國 83 年環評才通過的法令，環保局長請你聽，你是內行的，83 年才通過環評，小港的工廠都是在 50 幾年就建立，這麼小的密度，這麼多的人口，八百多間的工廠，他告訴我，連非洲的地區都不敢這樣。現在每一間工廠以「更新」、以「擴廠」、以「汰舊換新」展延。慘了，每間都這樣，難怪小港會這麼嚴重。所以藉這個機會跟市長報告，是不是可以藉著這個機會將產業政策看一下。那請市長回應，立即啓動沿海六里優惠遷村，這是目前百姓最重要的事。第二、新南向要起動，是不是藉這個機會給地方一個轉機，這也是一個生機。尤其是第一個議題，88%的鄉親希望用 1 坪換 1 坪的「以地易地」方式，我認為是合理的。第二，遷村解決在前、用地機關協調在後，慢慢來，先遷村再講，後面要怎麼做，怎麼配合小英總統新南向政策，到後面再來協調。第三、林全院長也指出，遷村不是只有大林蒲遷村的問題，還要顧及到環境的安全、環境的正義和環境的發展；這個就講到林園、整個小港舊部落還有整個前鎮地區，林全的意思就是這樣。不要因為大林蒲的遷村，造成更污染的工業，希望不要造成這樣的結果。市長，請簡單答復你對啓動沿海六里遷村的準備如何，請市長或副市長報告。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副市長，請答復。

許副市長立明：

大林蒲的遷村要立即來進行，這一直是我們的目標。這件事，李議員和我已經算是老戰友了，我們從民國 99 年第一次做民調開始，我想我是首先到大林蒲活動中心去開說明會。走過這幾年終於有今天這樣的進展，我想我們心中一定有很多感慨。過去國民黨執政那幾年，不管我們怎麼大聲的疾呼，他們就是不理我們。好不容易新政府上來，林全院長也展現最大的誠意，我想他是所有現任中第一個走到大林蒲的行政院長。剛剛李議員講的我們絕對贊成，就是遷村一定要先處理。我們不是為著以後要做產業園區才遷村，而是確實那邊被八百多支的煙囪，不管是臨海工業區、台電或外面的洲際貨櫃碼頭所包圍的鳳鼻頭六里的生活環境，已經真的不太適合人居住，所以我們才要來進行遷村。遷村之後不只是這六個里，我覺得所有高雄的產業結構都要做轉型；否則，就如同李議員所講的，遷村永遠遷不完。如果高雄這一百年發展下來的重工業、傳統工業的結構沒辦法改變的話，環境的問題就沒辦法解決，年輕人失業的問題也沒辦法解決，所以我們一定要朝這個方向來做。我們剛看到的，包括駁二、亞洲新灣區都是我們產業轉型的一個重點。另外製造業的部分，我向李議員報

告，你如果去問現在的仁武工業區的石化業者，他們一定會跟你們這麼說，因為石化業者認為的產業鏈就是這樣，上、中、下游都是如此。但是我跟李議員保證，如果是仁大工業區現有的產業結構要搬去未來大林蒲和鳳鼻頭，高雄市政府絕對不會同意。循環經濟不是只有這一個，剛剛在講的石化業上、下游關係，不是我把生產出來的…。

李議員順進：

副市長，我先插一下話。但是他們擔心 107 年你就讓他們降編了，現在每間工廠都很憂慮，人心惶惶，你在 107 年把他們降編，他們沒地方可去，他們要來這裡啊！

許副市長立明：

我想 107 年的降編是過去都市計畫審定的規定，這是好或壞？當然是好，因為對石化工業區來講，你沒有給他們壓力，就好像我們二十五年前要求後勁五輕要在今年完成遷廠一樣，你沒有給他們壓力，他們就不會去做一些改變。他們當然會擔心，但是我認為這是城市進步的過程裡面必須給這些石化業者的壓力。

李議員順進：

副市長，時間不夠，等一下再請市長統一答復，讓市民安心；因為小港地區非常支持陳市長，等一下讓陳市長發表一下，你請坐。剛剛副市長有詳細的說明，代表已經進入狀況。民國 99 年我們就是戰友，我一直為這件事情在打拼。但如果不是像副市長所講的，而是我們將來要面對這麼多的問題。我向市長報告兩年前一件類似高雄港的事件，因為你要把油槽搬走。兩年前天津港跟高雄港類似，天津港的石化爆炸造成一千多人死傷。或許高雄遠在千里之外，所以高雄人感受不到，但是兩年前三多路、凱旋路的八一氣爆還是高雄人的夢魘，現在還在訴訟。如果不是像副市長所講的上、中、下游一起來，這當然是好；但是你也要考慮到他們那邊。那邊的人人心惶惶，要投資也不敢投資、要用也不敢用，因為 107 年你就要把他們降編了，不知道是否會像台化那樣把他們停了，不給他們操作執照，他們也很煩惱。所以整個案，第一、我認為就是要 1 坪換 1 坪，這才剛剛好而已。第二、工業的部分不要再到小港，因為承受不了。這部分我要向市長、副市長拜託和報告，請你們重視和研究出一個方向來。

再來，第二個議題也已經講很久了，就是大桂林的花海自行車步道、大桂林飛機咖啡花海節這個進度，我畫面都未換，就是要提醒市長。因為整個貨櫃都跑到小港、前鎮，這就是高速公路、這是三國通道，下來之後，所有的車都走向中山四路，加上今年大魯閣草衙道的開幕、台糖航空物流園區的解編、四期的重劃區都開發，造成小港地區面對的衝擊更大，尤其是桂林、下庄、孔宅、

合作、中厝等五里，包括過埤、高鳳路附近、大坪頂這些鄉親真的無路可走，因為貨櫃車太多。希望在機場北邊，藉著這次開發的計劃做個花海自行車步道。因為機場開發的面積不夠，你們在機場北側徵收 71 米的農路來擴建機場，但是這個地方因為你們的機場和台糖土地的開發，變成受益的是你們、受害卻是我們附近的百姓；所以台糖和高雄機場，有責任有義務來協調我們地方解決這些問題。

現在機場北側用地的 6 米農路看不到了，你們把我們這邊徵收、圍一圍後現在都看不到了。我向市長報告，這個部分就是這次徵收的範圍。這是特倉區、航空物流園區，在這裡機場只有一個單跑道，全省只有一個單跑道的機場，這很讓人煩惱，是一件大事情。這是民國五十幾年蓋的機場，跑道不曾換過，飛機都不大敢過來，因為路面很顛簸。但是他們想發包整建，光是這一條跑道重新鋪除要九億多的預算，到現在標不出去，為什麼？因為它有肅靜的限制。飛機飛到十一、十二點後，包商就要趕快接著去做，但是工作到三、四點就要停下來，連要去驗收看水泥是否硬了都還來不及，飛機又要飛下來了，非常危險，因為是單跑道。現在已經顛簸了，航空公司都在反映安全有問題，但是機場苦於標不出去。為什麼？因為有肅靜的問題、因為離民宅太近，因為有安全的顧慮，所以這個機場在這裡是不合適的，除非它又徵收和開闢一條新的跑道。否則，白天飛機在起降沒辦法修理；但是晚上修理，政府、里長和議員又要被罵慘了，因為晚上機場怪手的聲音太吵了，但是白天飛機要起降也只能在夜間工作。市長，因為他們的開發、因為他們的發展卻造成地方的不便，所以他們有義務協助我們。

現在台糖航空物流園區解編這個案，保留綠地建設為花海自行車步道和咖啡花海節這個部分很重要，關於這部分我跟市長報告，現在圍牆向外推 71 米，這是農地，將來的咖啡花海，是不是有很多咖啡業者。跟市長報告這就是圓球部分，觀機首選，這是夜間的部分。我們希望在機場的圍牆，曾經我帶過當地校長去看他們的圍牆，看是不是可以彩繪，這是五十幾年前蓋的石板，一塊塊都歪了，風化了，要畫圖也沒辦法畫，就是這部分的圍牆，都已經斑駁，沒辦法畫，是不是有咖啡業者、有飛機起落降，如果還有花海、牆壁上有地方社團認養，學校小朋友來認養，多好的一個觀光景點，我知道民政局長—現在的觀光局長，好像去過地方好幾次跟里長有過協調。我要跟市長報告，如果有這些多好，觀光業者有咖啡、有飛機起降、有機場圍牆，現在如果不去協調，隨便做，將來又無法彩繪。機場北側土地徵收新建圍牆，交給學校進行彩繪，我想這是一件好事。

台中沙鹿文昌街，過去我曾經去看過，非常斑駁。台中市政府補助經費，黃

色的療癒風全省聞名，注入社區親和力。這是台南眷村，很有名，寧靜又漂亮，遊客很多。這個更有名，彰化南新立體彩繪村，彰化縣政府力推的觀光景點，他們有加上花海，這部分就是他們的農地，我去照相的時候，非淡季時還有龍舟。這是鄉間的小路，彰化縣政府力推的觀光景點。我們的機場那麼好，有飛機起降，也有咖啡業者自己要養護，機場提供圍牆。工務局、都發局、民政局提早介入協調，我們當初附帶條件讓它開發，他們的綠地減少了 3.52 公頃，就是附帶條件它要提供完整 6 米的農路，圍牆旁邊可以彩繪，適合讓小朋友展現，讓學校來做，我想是一件好事。

因為今天時間不夠，我向市長報告。高雄銀行規劃增資 18 億。奇怪，大家都說高雄銀行有增資的可能性嗎？4 月 19 日本會邀請高雄銀行做專案報告，報告後市民朋友、投資圈、金融圈都很重視，爲了股東權利、900 位員工的權利、市民朋友、高雄市 270 萬人口，高雄銀行一定要由政府來做，由我們擁有主導權。在那次之後，認定股份，不可以被其他人吃掉，這是我們要照顧的部分。爲什麼？有人問我，議員你爲什麼重視這個問題？我向市長報告，今年 2 個服務案件，第一，30 年的房子要向市銀行借錢，市銀行不借。李瑞倉董事長現在在金管會，還說都更，銀行會做後盾，都是騙人的。30 年的房子，我還專程拜託也沒辦法，因爲 30 年不能借。第二，高雄市國宅不能借。我向市長報告，高雄市的國宅不能借。糟糕，國宅有 66 棟，有的有房子也有地，有的有房卻沒地。沒地就是因爲所在地的位置不錯，政府留下來當作市場用地，下面是全聯、知名超商使用，土地是高雄市政府所有，都市計畫是市場用地，爲多目標使用，不能借款，基層百姓怎麼辦？高雄銀行都不借，誰還能借？爲了這兩個問題，本席特別研究高雄銀行，也特別去拜託，但是不能借就是不能借。市民朋友只能等拍賣，實在沒辦法就向錢莊借錢。

關於這個問題，我要向市長報告，一定要關心高雄銀行的主導權，才能有所影響。人家送案件你卻不借，難怪都沒辦法賺錢，和地方銀行比較像是台南三信、高雄三信、台中銀行，我們跟別人都差很多、我們盈餘跟別人差很多。你不借款、不做高雄的，我們稅收也少，你們只做台北的，結果台北公司賺錢，稅收都在台北，負擔太大了。11 個董監事，11 位董事一年的酬勞將近一千五百萬，總經理、2 位副總都是年薪五百萬以上，總稽核、法務主管光一年就 1156 萬，董事長與總經理的司機 145 萬，一位司機一個月就有 75 萬。李前董事長、劉董事，他們 2 位是不是違反旋轉門，包含林仁益副市長，在高雄那麼好的聲望、基礎，在最後的階段，不要因爲你和你的團隊沒守法而留下話柄。李瑞倉在前 5 年做財政局長、秘書長後，馬上轉去做他們的董事長，我簡單報告就好，財政局的副局長劉仲信也是，退休後隔天馬上做晉禾企業民股代表。市長，以

後派董事時一定要提醒高雄銀行以操守、專業為考量，除了 3 位公股代表沒領薪水，包含副市長、局長，這都沒領薪水，其他董事我沒有看到一個有專業背景，有媒體人、律師、鋼鐵公司的前董事長、台苯前董事長，很糟糕！這樣也沒關係，小錢不借都借大錢，金融圈盛傳什麼？我先查證有一間洛基公司，在 103 年原名叫冠華科技公司，爲了要上櫃，透過高雄銀行 4 位高層對旗下 B、C、D 三公司分散放款，借了 2 億 8,500 萬，市民朋友要向他們借錢不借，不借給辛苦人、國宅 30 年房子不借，卻借他們 2 億 8,000 萬，結果強行護盤核貸，洛基公司說假使過了，以 1,150 張的股票答謝高雄銀行高層包含獨立的林董事 1,000 張、2 位經理級以上各 50 張，當時的董事長分到 50 張，這樣就有嫌疑了，董事長分 50 張、董事分 1,000 張。市長，這牽涉到聲譽，一定要查，屬於放款抽佣背信股東。今年最重要的，兆豐金的董事長蔡友才 2 億 5,000 萬交保，前行政院秘書長陳慶財也是監察委員…。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大林蒲遷村一直在進行中，過完年之後我覺得挨家挨戶的調查，包括我們如果要去調查應該具體由市政府需地機關提出遷村的條件是什麼。這樣我們的調查結果鄉親才知道我遷村是 1 坪換 1 坪，或是說我要蓋大樓，或是說我自己要住在外面會有一定的補償等等，也就是說他們所有遷村的條件都要明確，這在農曆過年後應該很快就會去處理，這個部分中央政府對我們調查的經費也有支持。

有關機場旁邊李議員特別關心的部分。在我們計畫書民航局要在機場的北側也就是剛才你講很多的這個地方，這個 6 公尺的農路，民航局要來開闢，市政府已經確定，但是工務局包括未來這個圍牆要怎樣讓人覺得很精心、很吸引人，這個部分我們會請工務團隊、都市發展局來協助。

再來就是剛才李議員特別提到高雄銀行對洛基公司護盤核貸、私募股票酬謝這個案子，當然這是一個很嚴重的指控，李議員如果認為有違法，我們很歡迎李議員向檢調單位來檢舉，但是高雄銀行調查這個案子並沒有發現違反銀行法和相關的規定，這個也有經過主管機關金管會來調查審核通過，但是這個是 103 年發生的案子，我想高銀的董事會有做檢討，以後對於這個部分絕對不能再發生。未來對高雄銀行是不是要貸款給比較弱勢而有需要的人？我希望高雄銀行是爲了所有的市民而存在的銀行，當然是要疼惜比較有困難的人，如果三十年或是一般條件，我希望高雄銀行的董事會在這個部分要澈底來檢討。

今天李議員有提出很多很重要的意見，我覺得市府團隊會根據這些資料，市

政府會怎樣來努力對未來高雄產業的發展，未來讓所有的住民不用遷村是最後的選擇，但是產業的轉型才是我們要打拼的目標。產業的轉型也不是短期內馬上可以完成的，所以說我們一直往這個方向一步一步向前走，我同意要怎樣讓大林蒲的鄉親有一條很安全回家的道路，所以對台電在中林路的部分，我們要求中央、台電應該在這個部分加快腳步、要有效率，中林路的修路要趕快完成。在還沒有遷村之前，對大林蒲鄉親四周圍環境的改善，不要說 800 多支煙囪，四周圍的環境都沒有改善，這個部分也在努力中，所以我們會把這個成果繼續給李議員知道，在這裡再一次跟你說感謝，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李議員順進，謝謝。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我們請林議員民傑質詢，時間 45 分鐘。

林議員民傑：

謝謝主席。我們高雄市我最敬佩的陳市長以及高雄市政府所有一級主管、所有團隊，還有議會同仁以及辛苦的媒體、大高雄市的所有市民、我的族人、原住民族人，大家好，大家平安。今天是高雄市議會第二屆第四次的定期大會，剛好是我的質詢時間，我想要請問市長，因為市長在原鄉實在給我們很多的福利跟很多的建設，但是終究還是有一些不足，想請市長說明對於原鄉不管是都會的或者是居住在三個原鄉的未來政策策略執行、對原鄉的中長期，甚至於在整個災難救護的時候是不是有更好的因應。原住民不管是在哪一個角落，只要你把他的位置放對了，絕對是國際性的標題。就拿原住民的體育來講，我僅就體育，那瑪夏目前也有人在美國受訓，也是國際級的棒球投手，論輩分算是我的姪孫兒，還有舉重、角力，那瑪夏有那麼多的人才。但是在整個各局處的業務報告，滿遺憾的是有一些局處可能忘了將原住民的一些建設和需求置入整體的規劃。所以我想聽聽市長對於不管是原鄉或是都會區的原住民，未來的政策往哪一個方向。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菊：

林議員問的問題很大，原住民現在在高雄，無論是在平地或是原鄉確實面臨很多的問題，但是我們也是一步一步在解決。譬如在原鄉發生每一次的災難，原住民要回到自己的原鄉，在交通的部分有很多的不安全，也有很多的不方便，怎麼樣對部落安全的維護，我和市政府在這個部分願意更用心。

現在另外有一個部分是原住民的自治。我們尊重原住民的自治，所以相關經費大概都撥給原鄉所有的區公所。市政府除了這一些以外，我們願意對於未來

所有原住民的就業、原住民的老人據點、原住民所有非常優美的傳統，不管是雕刻、琉璃珠，或是未來原住民很適切的表演，讓大家更認識原住民等等，這個我都會跟原民會做很具體的規劃。

原住民的還我土地運動，是我和范局長巽緣從很年輕到現在，經過三、四十年，今天原住民的還我土地運動才慢慢的落實。地政局對於原住民還我土地的部分做了很多的努力。當我把原住民的土地地籍的證明還給原住民兄弟姐妹時，看到他們的眼睛都是泛著淚光，我也很受到感動。這個部分是高雄市政府在全台灣做得最好的。但是不管做得再多，我還是認為做得還不夠。今天林議員是從原鄉選出來的，你也住在原鄉，你最了解部落的問題，我想只要林議員提出來，我們在哪些原鄉的部分應該要再加強。如果能夠跟中央協調的部分，我願意跟谷縱主委，我們願意再跟原民會主委就這個部分來處理。如果有一些大的政策方向，我覺得我們也願意在這個部分來做一個非常好的橋樑。我跟林議員保證，今天像我們這樣投入了解原住民的情感，對於原住民的尊嚴，從過去到現在一直沒有放棄努力在維護。這一點我相信林議員可以了解，這個部分我們可以攜手合作一起努力。謝謝。

林議員民傑：

謝謝市長。所有局處室的各位長官應該都有聽到，市長對於原住民是倍加有心的在推動整個原住民的政策。請所有的局處室未來在橫向的聯繫上是不是更加倍置入原住民所有的建設，不管是哪一個產業都給予更多的努力。

繼續我要針對水利局提問，這是那瑪夏的瑪雅里，大概的指標都有，這是民權大橋，這邊有那次蘭溪，有冒煙的部分是拉比尼亞聚落。本來的河床是從這裡，88 水災到現在都還沒有做清疏，這個是匯集口，因為這個土堆都沒有處理，所以這個聚落一點一滴的被沖刷，最近已經有兩棟房子被沖走了。所以我要請水利局到現場看一下，因為我們在圖上解說得不是很清楚。一定要把這一邊的土堆清除掉，才能讓這個聚落居住在這裡的人有安全感。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是楠梓仙溪和那次蘭溪匯集口的部分。這個部分是民生大橋，這個是民生大橋的上游，這個是民生大橋，這個是上游。它也跟那次蘭溪一樣，它也有一個達卡努瓦橋和達卡努瓦溪，這個匯集口是比較嚴重的。但是也感謝市政府，最近工務局剛剛完成的這座防洪擋土牆，也花了將近五千萬，已經完成也通車了。但是我現在比較隱憂的是，因為這個達卡努瓦溪的沖擊滿大的，它會推擠楠梓仙溪的水，讓土石流淤積在這裡，然後排擠到楠梓仙溪的水直接沖到這個地方。所以我要請水利局也到現場看一下，是不是可以在達卡努瓦溪入口的匯集口上游做攔水壩或是做沈沙池，來減緩它沖擊的力量，不要讓剛完成的工程因此而造成損壞。

這是悟通農路的野溪，這個部分因為也是 88 水災以後造成的問題。其實水利局水保科也經常去看，但是因為當初沒有那麼嚴重的狀況，但是這次連續的豪雨造成右邊的路崩塌，因為被沖擊到而崩塌。請水利局做個會勘，就這幾個點做個會勘，做真正的處理。這是溪流的上游，剛才那個是下游，上游是這個。它的排水，像這個四孔的箱涵，市政府做了兩期已經完成，但是野溪的上游都沒有做，所以很可惜。因為底下的農地和住宅很多，我是怕這個被堵住之後可能造成野溪沖刷到人家的農地和住宅。

這個是水利局的部分。其實水利局在業務報告的時候，第一時間已經到現場勘查，就是因為當初沒有提報到這個部分，所以水利局在業務報告時，我質詢的所有事項，由水保科的蔡股長振芳直接到現場完成所有的會勘。這可能要針對越域引水工程提出質疑，我想請教水利局長，越域引水是不是死灰復燃？曾文水庫越域引水的工程是不是死灰復燃？因為這個工程造成小林和南沙魯死亡將近 500 人，所以如果死灰復燃的話，我想請局長看這個東西。我只要確定是不是有重新再啓動這個工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曾文水庫越域引水的工程，過去是在經濟部水利署的南區水資源局在執行。這個案子因為在莫拉克颱風過後，因為整個東隧道的部分被填塞，所以整個計畫已經暫停。暫停在一些條件上有要求，南區水資源局要去做環境方面的監測。最近是有接獲一些訊息就是監測部分要做一些相關工作，但是過去在 104 年的時候有和地方做過說明會。也就是說如果這個計畫要做相關的工作必須要讓居民清楚並且同意。

所以最近我們所接獲的訊息是南區水資源局會在地方召開說明會，這個說明會並不是說整個計畫要啓動，是針對過去所承諾的環境後續評估必須要監測，這些工作必須要向地方說明。

林議員民傑：

謝謝，因為國土計畫法 105 年 5 月 1 日頒布，不管發生什麼事，全國土地所有計畫如果涉及到原住民的土地或海域的話，一定要按照原住民基本法。因為過去的原住民基本法祇像是做參考一樣，但是它已經沿用到國土法。所以如果要啓動的話，我是堅決反對的，沒有按照這些法令規定的話，我是絕對站在反對的立場的。

原住民基本法在第 21 條，剛才國土法也提到，所以基本法提到那麼多就是不管土地從事什麼工作，一定要諮詢並取得原住民同意或參與。越域引水要啓

動的話，也是本席的痛。當初曾文水庫越域引水時，我是高雄縣的議員，我站在反對的立場，但是我們後來被廠商告，也去跑法院，到法院說延宕他們推動業務。所以當初的狀況也是因為當政者很多的利益及不法所以才能啟動越域引水。

最近聽到又要重新啟動，因為越域引水的洞口，第一階段從桃源進那瑪夏出，這部分是完全堵塞而且損毀的。從那瑪夏進到嘉義曾文水庫溪流出的水域洞口，已經完整地做好了，現在把它封起來。因為當初有幾個年輕人是說如果啟動的話，會載一卡車的汽油帶去引爆，所以他們把那瑪夏的洞口都封住了。但是那瑪夏進然後在嘉義曾文水庫出的這個洞口 4 公里已經完成了。我提這個的主要目的是，水利局長一定要經常給我這個訊息，不要再跟往年一樣，剛剛要做的時候完全是各個擊破不讓我們知道。

接下來要針對衛生局，衛生局在業務報告的時候我已經提過，也投影過一些反應。高雄市那瑪夏區的衛生所是蓋在沒有人居住的地方，離瑪雅里往返要 8 公里。這個是那尼沙魯，是以前的舊那瑪夏鄉公所，從這個部落要到衛生所單程要 6 公里，往返就是 12 公里。從達卡努瓦到衛生所單程要 14 公里，來回就是 28 公里。

我今天提到的是非常嚴重的問題，這個衛生所蓋在沒有人居住的地方是非常錯誤的政策。在衛生局業務報告的時候我提過 2 個案子：第一個是不是請衛生局做民調；第二就是乾脆直接把衛生所遷到原來的公所。這個公所非常的完整，祇是窗戶破掉而已。再不然就遷到過去的那瑪夏鄉公所圖書館，這個圖書館有地下室，88 水災的時候這地下室連一粒沙都沒有進。這是它目前的全貌，這是我前天照的，目前都是完好的，這個是公所，這個是圖書館。

如果把衛生所建在這邊的話，達卡努瓦里的人要是有狀況，直接到這裡急救，不用到現在的衛生所往返 8 公里。先直接送來這邊處理，沒有辦法的話再送下山。因為從那尼沙魯部落到衛生所往返要 12 公里，差不多要開 30 分鐘，因為路不是直的，而且有的路段根本是髮夾彎。

如果把衛生所改在這裡的話，對那瑪夏的居民或是在這邊做工程施作的人，或是來休閒觀光的人都非常有利。這是針對衛生局的建議，衛生局長民調是不是可以進行？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市長先答復。

陳市長菊：

這一點我特別要向林議員說明，當時我們要把新的那瑪夏區公所放在哪裡，新的衛生所放在哪裡，坦白說是經過很多不同的爭論，大家都有不同的意見。

爲什麼會把那瑪夏區的衛生所建在民權平台，是因爲當時地質專家認爲民權平台是那瑪夏區最安全的地區。衛生所最重要的是救人的功能，所以當時是經過很多評估的。因爲位於民權平台確實是讓部分部落鄉親看病有些不便，但是我們如果有不方便，我們也有到瑪雅里、南沙魯里以及達卡努瓦里辦理巡迴醫療。

在民權平台那邊是有比較健全的醫療，包括洗腎等等的設備，當時我們和高雄醫學院也有合作，他們必須派駐醫師在那裡。我覺得如果有若干醫療不方便，我們應該加強巡迴醫療車。但當時專家評估認爲地質脆弱的那瑪夏區，是民權平台最安全。所以民權平台當時要建造的時候也是經過很多爭論，到最後是地質學家認爲這個地方最安全，也經過和那瑪夏區的民意溝通及里長討論等等，這個過程我都有參與。如果有醫療不足的話，我們應該加強，但是現在一個包含了住院並且相對比較健全的醫療設施的衛生所，如果要再遷移，我認爲在短期內會很困難。

未來那瑪夏如果在醫療設施方面有第二需求的話，我們願意在這個部分重新來考慮，我不曉得能不能這樣和林議員討論。如果現在要用民調，民調不能解決安全的問題，當然鄉親會認爲他現在住的地方沒有問題，但是所有地質學家，我們當時選很多地方他們都是不同意，所以請林議員讓我們先暫緩這個部分，在第二個階段，如果有第二個需求時，我們再來討論，好嗎？

林議員民傑：

衛生所的部分，針對市長剛才提到的，做第二個部分考量。

接下來我要針對經發局，經發局是管簡易自來水的單位，在整個原鄉的南沙魯、瑪雅里、達卡努瓦，我只講我們的部分，我們的經費有 745 萬，瑪雅里是 520 萬，但是發包過程和施作狀況以及所有的品質，可能需要經發局介入。因爲瑪雅里到現在一直都沒有水，聽說已經撥款了，但還是沒有水，而且它是 PC 管，聽說根本就不符合所規定的項目。經發局既然將經費撥到公所，由公所來執行，我希望你們也介入調查，到底發生什麼事？因爲那瑪夏 3 個部落七百多萬，有 2 個部落是完全沒有水，已經完工卻沒有水。說實在的，在高雄整個推動上，不管經濟的發展或產業發展，經發局應該也是重要的一個局處。但是在經發局業務報告，好像沒有看到針對原住民色彩未來的規劃，所以我經常講，3 個原鄉雖然已經自治，但是它並不完全自治，它只是業務的自治，可是經費控管根本就沒有自治，還是要透過市政府。所以我這邊要呼籲，請市長帶個話，是不是能夠廢除原鄉的選舉制度，回歸到官派，而且是由市政府來主政。

以 3 個原鄉爲例，我就講那瑪夏好了，那瑪夏區公所只要辦活動都不會通知議員參與了解或報告，里民大會也不邀請議員參加。最近那瑪夏不知道發生什麼事，針對議員的部分所有的活動都封殺，我都不知道發生什麼事。有時候那

瑪夏的選民會說，議員，我是選你的，爲什麼你沒有來？我們不是要看局長，我們是想要看選出來的議員到底要給我們什麼。但是區公所根本就沒有通知議員，所以簡易自來水部分，經發局應該介入了解沒有問題。

其次，我要針對原民會。第一個，請先看這張圖。這筆可能是那瑪夏有史以來最多搶災搶修的經費。但是最近有一位鄉民反映，因爲他的土地經過多次下雨崩塌過，崩塌以後公所有去搶修，但是無意中又崩塌，他再找公所去搶修的時候，公所說沒有經費。我比較納悶的是，第一次經費只有 1,200 萬，但在第二次撥款卻增加將近 400 萬，爲什麼會沒有經費？這位老百姓就自己花將近 2 萬來推清農路，就是自己搶災。所以我一直在想，是不是能由原民會主政去了解，到底這些款項跑去哪裡？說實在的，這筆 1,600 萬的款項，我在公所服務那麼多年來，我第一次看到有那麼多經費，市長也滿體恤原鄉，想要讓原鄉…不管是剛才提到的，在第一時間能夠處理我們的問題，但是爲什麼在那瑪夏會發生這個狀況呢？明明有那麼多經費可以協助，可以馬上處理地方老百姓的需求，但是公所竟然講說對不起沒有經費。這是第一個，請原民會主政、協調、溝通、橫向聯繫去了解 4 個局處到底發生什麼事。

第二個也是針對原民會的問題，因爲市長也非常關心我們的土地問題。從 96 年到 105 年那瑪夏居民到區公所申請土地增劃編受理案件有五百八十幾件將近六百件，但是公所一直到目前爲止，這幾年的時間才會勘四百二十幾件。這四百二十幾件會勘以後，其中公所自己初審一百八十幾件，還沒有到 190 件，而且初審部分也沒有送到市政府，所以我這邊要請原民會協助介入了解，它已經是好幾年的案子，有那麼多人的申請案，爲什麼連個核定案件都沒有？而且連一件都沒有送到市政府，這個是非常嚴重的問題啊！

我們經常講土地對原住民而言是生命的一部分，因爲原住民有土地之後，他才能在一塊土地承接祖先所留下的一些產業技術來延續我們的工作，但是今天發生的案例，市長都那麼關心原住民保留地的問題，但是增劃編爲什麼是個狀況？請市長帶個話到農委會，因爲聽說林務局對我們的增劃編非常有意見，而且在整個中央部會的局處室，最不配合也最不願意把我們的土地還給我們的就是林務局。所以若是市長或副市長參加中央會議的時候，請幫忙轉達爲什麼我們有那麼多的問題？原來就屬於我們的土地，在國民政府來時，就把我們幾百公頃、幾千公頃土地侵占，當我們想要回來的時候，卻是那麼困難，因爲我們都有承租的契約書，有關劃編的部分，請谷縱主委等一下做個回應。

針對原民會的第三個問題是，國家最近在推動原住民族博物館，聽說台灣有 8 個縣市在爭，高雄市應該是最有利，而且是機會最大的，因爲我們有海運、航運，而且我們這個都會有 3 個原鄉，這樣的色彩、這樣的元素，再加上最近

市長整個團隊所推動的，全部都是全國第一的這些政策，應該可以很輕鬆爭取這個機會。但是我要問財政局長，因為這個應該是要由財主來撥用土地，就是提供土地，請教財政局，這次原民會提供的土地，財政局是給了哪一方面的土地？當初我也是想要求說，是不是能夠在衛武營附近，因為衛武營涵蓋交通、產業和學校，都在附近，別的國家進來高雄可以直接在高雄看見我們 16 個族群所有的文化傳承，等一下請原民會主委回應。

第四個部分，原民會主委，最近議員真的很辛苦，我們找不到人，我們要服務、我們要幫忙族人，但是找不到，因為原住民在大高雄都會裡你要找找不到，所以我請原民會辦理市區原住民的戶口普查，做好普查未來在社會福利和教育碰到瓶頸才能馬上處理，因為有的根本是過去式的狀況，我們才能收得到，因為我們找不到這個人。

有關原民會的部分，我建議市長，是不是比照桃園市，在大都會裡面的每一個區設立一個族群的聚會所。因為桃園市他們每一個區都有一個聚會所，原住民真的不願意來到都市，但是迫於生活需要必須遷到都市，遷到都市我們想要推展傳承我們文化的時候，沒有場所可以運作，我建議市長和谷縱主委努力，一區一個聚會所，以高雄市來講，閒置的空間很多，如果不修繕，沒有要拆除的時候是不是可以讓原住民當聚會所，這是原民會的部分。

交通局的部分，台 29 線是中央的，能不能和中央聯繫，在第一次定期會的時候我曾提過，那瑪夏為什麼甲類客車不能通行？他們當初到現場會勘說因為這條道路的路面寬度不夠，現在已經做好了為什麼甲類客車仍然不能通行？真的會影響到整個生活的品質，包括辦理教學或遊憩的工作都受到限制，這個部分請交通局去了解。第二個是瑪雅里，瑪雅社區到原來的國小只有 600 公尺，但是它的路面只有 5 米，所以大車不能會車，上一個會期我有提過，也有播放影片，公路總局回應說今年年底一定會做 L 溝，然後拓寬 1 米，但是現在年度要結束了都沒有做，這個部分局長也順便問一下。

最近在小林舊部落，就是台 29 線上面，現在工程正在施作，但是我們只要載人下來都會說，這個工程是做什麼的？旁邊有那麼大的腹地、有那麼大的位置可以做，他偏偏要搶河床地，把路面靠近河床地。這個部分請交通局帶公路總局到現場看一下，有時候開玩笑說，可能主管的頭腦不好，明明腹地那麼大，可以延伸一、兩百公尺，他偏偏要往河床這邊做，只要下大雨，這個幾千萬的工程全部都會不見了，這個部分我們去看一下。

再來是新聞局，新聞局在市政府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角色，新聞局是一個化妝師，要把高雄市所有的動態和靜態作推展讓全世界看見，新聞局是一個很重要的角色，必須把高雄市所做的、所呈現的、所推動的，都要化妝給國人來看。

針對新聞局來講，原住民辦理活動的時候，是不是要經常出現在新聞裡面，高雄市是一個非常美麗的地方，在整個高雄市的花瓣裡面有 16 個族群，完整的 16 個花瓣來襯托高雄市，但是新聞局在推展、宣傳和行銷策略的時候，若是沒有把原住民的元素加到裡面的話，可能會對市長不利，因為市長很關心原住民，在部落裡面只要提到市長，都知道市長會幫我們爭取更多的福利。我建議新聞局，如果要推動高雄市政府所有的政策，一定要置入原住民的元素，置入行銷，讓整個世界看見高雄市原來是一個那麼好的地方。

最後，針對農業局，我向農業局要一份資料，但是都沒有下文，農業局長，在那瑪夏農業用的資材，到底農業局給我們多少？今年度我們向原民會提了 18 個案件，既有道路 AC、PC 的道路要做整修，我去拜訪局長、副局長、科長、組長時，這些人都在，請你們幫我們處理這些問題，不是我們要開路，是既有的 AC、PC 請你們幫忙，但是這個公文到農業局之後並沒有去會勘，連看都不看就退給原民會。

我們那瑪夏 3 個原鄉，90%以上都是務農，其他的不是當軍人，就是當警察或公務員，不然就是在大高雄市或別的地方打拼，開車子，開大車。所以農業對我們來講是非常重要的，我覺得遺憾的是，農業局連 1 公尺的路面維修都不給，這個部分請農業局將你們五千多萬的資料讓我知道，可以嗎？可以吧！

以上是今天的質詢，也不算質詢啦！算是彼此溝通，因為我們民代只能做這樣的建議，從我們所看見的來幫地方上的族人提供訊息，請我們的政府、請公部門協助幫忙，處理和解決，以上問題請原民會主委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原民會主委答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有關於緊急搶修的部分，當然就是要發生天然災害，導致譬如說部落聯絡道、簡易自來水，或是部落基礎設施等等的毀損，才可以去做搶修的工作。我知道那瑪夏區公所今年的搶修經費，我們補助的 500 萬裡面，他們大概派工有 37 次。其實緊急搶修是針對災害發生以後馬上去做的一個處理，所以這個經費上，如果區公所不足的時候，應該是馬上做一個捷報，報到上級機關來申請補助。至於後段當然就做一些災後復健的工作，這是針對緊急搶修的部分。

對於原住民保留地增劃編工作，誠如議員所提的這個數據，其實在程序上大概就是由區公所受理之後，來辦理會勘，會勘完之後再做會勘的紀錄，等於是一個初審的作業。初審作業完成以後再造清冊到本會，本會做複審以後再送到公產機關，公產機關就譬如剛剛議員提到的林務局或國產署。國產署跟林務局做審查意見之後，直接提送到中央的原民會，然後由原民會來做核定，大概程

序是這樣。今年區公所確實連一件要送到高雄市原民會本會的案件都是沒有的，所以在 4 月以及 9 月，包括上週，我們就開過年終的檢討，我們希望區公所在這個部分能夠再做改善。據我們了解，區公所對目前原住民保留地的承辦人員的部分，一直沒有專責的人員，都是使用約聘僱人員，所以在整個作業專業智能上，是有待加強。

博物館的部分，謝謝議員當時會勘的時候，提供我們很多的意見，也在委員面前幫高雄市爭取。市府在市長的指示之下，我們要全力去爭取，目前已經找到一塊非常適合的土地，相關的說帖跟簡報，也已經備妥，在今年的 11 月 28 日已經提前送到中央原民會。中央原民會也做了一些回應，他希望針對上次委員意見需補充的部分，在 1 月中旬以前能夠完成；我們已經都完成了，我們會持續跟中央聯繫，希望他們的委員能夠再到我們新建議的場所，來做一個會勘，聽我們簡報，我們會去做更大的爭取。

有關戶口普查部分，我們對於原住民族政策的擬定都要做一個評估，確實我們在歷年來都沒有針對原住民族人做生活狀況的調查。所以謝謝社會局，明年利用公彩的基金，公彩金明年有補助我們 150 萬，因為經費的關係，明年會做抽樣調查，針對高雄市都會區的部分，35 個區的原住民人口做抽樣的調查，調查他們整個生活的狀況，做為未來我們在政策上擬訂的一個新的方向。

另外有關於議員提到的族群聚會所，我知道桃園市目前原住民人口將近七萬，桃園市的部分扣除復興還有 12 個區，桃園市有 12 個區。高雄市扣除原鄉有 35 個區，幅員是非常大，35 個區裡面的人口大概有二萬多人，所以目前唯一的聚會所就是在前鎮，也是考量當時都會區的原住民人口比較集中的，就是小港、前鎮這個地方。我們跟教育局也有做一些聯繫，目前如果族人要有聚會的話，我們會跟民政局，跟區結合，利用活動中心來使用。明年我們會爭取去設立我們的族語教室，利用學校的閒置空間，這部分我們會跟教育局再協調，至於是不是要蓋聚會所，我覺得可以再討論，我們擔心有的時候興建公共建設花了很多的錢，但是可能在管理上反而造成外面的一些詬病。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交通局，簡單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議員一直關心台 29 縣甲仙到那瑪夏路段的部分，這是公路總局第三工程處他們的範圍。裡面有分成 7 標，我們在道安會報也都隨時在掌控他們的進度，目前有 4 標都已經完工了，另外 5 標、6 標、7 標，分別會在明年的 3 月、6 月及 12 月會整個完工。所以我們會希望如果路段已經完工了，也不會影響到安全的疑慮，我們會儘快要求他們，能夠早日來開放甲類大客車。這個部分我

們會來看一下，他們真正工程的情況怎麼樣，我會到現場去再做了解。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簡單答復，農業局。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在原鄉那瑪夏鄉，我們的資材補助包括農業給予的，總共超過三百多萬元。另外在農路部分，我們這一次的災損補助金，超過 500 萬元。林議員上一次到我辦公室談到的那些路，因為不是屬於我們可以修復的，因為它是一個土路，這一點跟林議員說聲抱歉。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其他各局處沒有報告到的，再向林議員解釋。今天議程到此結束，散會。